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2019 年 08 月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3,969,978.56	489,991,710.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1,654,967.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89,934,694.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3,541,794.22	137,947,880.91
应收账款	404,665,998.82	79,739,846.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7,716,841.39	144,656,308.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6,114,951.50	72,347,724.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26,003,785.60	1,278,753,401.7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7,564,000.12	958,489,615.47
流动资产合计	5,131,232,317.98	5,651,861,182.9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637,947.57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133,681.45	170,532,45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406,007.22	
投资性房地产	55,020,644.76	51,358,922.49
固定资产	8,096,181,459.34	7,589,842,362.98
在建工程	2,657,101,505.91	2,302,726,623.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310,812.92	
无形资产	1,778,218,569.49	1,688,904,539.40
开发支出		
商誉	17,335,103.23	17,335,103.23
长期待摊费用	14,278,049.24	24,824,32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331,309.38	35,008,599.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5,131,180.32	199,008,81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15,448,323.26	12,256,179,689.35
资产总计	18,346,680,641.24	17,908,040,87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9,000,000.00	89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336,382.60	27,520,308.35
应付账款	1,014,035,959.42	784,855,069.48
预收款项		166,419,91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职工薪酬	83,109,918.30	71,644,477.12
应交税费	117,182,137.24	131,959,403.69
其他应付款	391,440,866.52	211,256,311.44
其中：应付利息	2,954,736.44	1,811,498.9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68,378,896.7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698,624.62	28,674,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48,182,785.45	2,313,329,483.6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6,400,000.00	534,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9,743,985.14	
长期应付款	22,647,663.41	23,235,922.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794,369,395.76	190,205,684.82
递延收益	379,653,429.29	401,410,42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135,338.28	6,547,834.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18,949,811.88	1,155,799,863.67
负债合计	5,367,132,597.33	3,469,129,347.3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41,127,096.42	3,141,127,096.42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92,559.45	3,074,568.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5,887,622.97	575,887,622.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08,761,157.05	8,873,289,639.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18,276,277.89	14,282,886,769.61
少数股东权益	161,271,766.02	156,024,755.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79,548,043.91	14,438,911,52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46,680,641.24	17,908,040,872.26

法定代表人：王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艳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辉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142,531.81	44,972,06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7,693,249.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5,840,024.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841,493.83	134,285,111.73
应收账款	705,769,180.21	294,369,978.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361,604.79	16,153,734.79
其他应收款	1,804,229,464.69	1,623,393,849.26
其中：应收利息	7,738,442.71	7,508,936.73
应收股利		37,770,000.00
存货	74,997,108.50	69,868,252.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70,236.92	14,251,131.91
流动资产合计	3,180,404,870.08	3,503,134,146.2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436,767.48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41,540,428.17	4,715,036,693.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4,204,827.13	
投资性房地产	30,657,653.57	26,671,045.34
固定资产	560,707,882.37	572,916,359.66
在建工程	13,187,111.44	12,781,374.46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21,302.96	
无形资产	117,311,195.75	118,459,036.93
开发支出		
商誉	6,798,609.98	6,798,609.9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04,710.39	23,841,56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072,695.33	14,884,53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53,706,417.09	5,638,825,991.62
资产总计	8,834,111,287.17	9,141,960,137.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69,602.60	19,420,308.35
应付账款	1,376,727,089.85	835,048,594.34
预收款项		136,746,725.10
合同负债	20,401,093.47	
应付职工薪酬	14,765,774.59	14,275,140.66
应交税费	4,763,681.28	3,471,618.75
其他应付款	86,539,505.83	95,800,867.68
其中：应付利息	1,661,038.39	25,009.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90,692.56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41,257,440.18	1,124,763,254.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5,600,000.00	255,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项目	2019 年 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4,713.49	
长期应付款	11,487,260.95	11,375,440.3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8,045,013.24	232,767,30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5,153.96	717,17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5,692,141.64	500,459,911.99
负债合计	2,026,949,581.82	1,625,223,166.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17,505,549.76	4,517,505,54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237,286.34	483,237,286.34
未分配利润	115,070,524.07	824,645,789.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6,807,161,705.35	7,516,736,970.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34,111,287.17	9,141,960,137.8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38,461,499.50	5,987,976,711.78
其中：营业收入	6,038,461,499.50	5,987,976,711.7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31,717,919.94	4,556,645,555.53
其中：营业成本	4,028,265,474.24	3,822,731,631.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4,840,451.51	90,434,795.45
销售费用	191,949,202.92	172,959,957.90
管理费用	349,705,549.05	293,792,628.63
研发费用	178,663,008.28	154,390,882.65
财务费用	8,294,233.94	22,335,659.67
其中：利息费用	9,559,906.98	24,173,830.22
利息收入	3,628,387.78	4,757,460.50
加：其他收益	25,990,418.80	30,052,843.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74,588.67	39,232,458.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68,848.16	-4,030,007.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11,666.92	115,75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75,077.35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40,86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8.83	-136,846.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6,769,258.63	1,497,354,502.41
加：营业外收入	17,601,552.62	19,225,233.22
减：营业外支出	1,863,320,460.61	28,959,630.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8,949,649.36	1,487,620,105.06
减：所得税费用	106,531,703.04	183,919,877.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481,352.40	1,303,700,227.5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5,481,352.40	1,303,700,227.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1,438,663.56	1,298,643,422.76
2.少数股东损益	5,957,311.16	5,056,804.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08.97	800,387.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08.97	800,387.6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008.97	800,387.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2,008.97	800,387.60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七、综合收益总额	-685,563,361.37	1,304,500,61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1,520,672.53	1,299,443,810.3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57,311.16	5,056,804.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9	0.7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9	0.726

法定代表人：王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艳军

会计机构负责人：董辉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0,644,804.13	383,621,819.78
减：营业成本	271,296,922.83	233,782,400.61
税金及附加	7,145,627.47	9,401,759.92
销售费用	53,328,284.14	41,579,738.62
管理费用	72,427,269.39	68,437,435.75
研发费用	18,226,483.54	12,700,427.13
财务费用	-11,754,345.96	-8,342,883.12
其中：利息费用	938,494.97	613,873.38
利息收入	12,793,095.44	9,259,738.84
加：其他收益	4,848,653.44	4,952,834.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457,361.57	211,870,579.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66,342.19	-4,030,007.5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78,715.67	115,753.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10,932.4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44,092.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38	-20,908.1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612,808.84	238,037,107.66
加：营业外收入	1,507,483.92	5,754,933.67
减：营业外支出	27,507,161.70	7,374,564.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613,131.06	236,417,476.60
减：所得税费用	3,049,832.51	382,797.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63,298.55	236,034,679.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8,563,298.55	236,034,679.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8,563,298.55	236,034,679.5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47	0.13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47	0.132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2,713,955.57	6,378,218,055.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686,168.25	199,616,639.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574,068.45	105,187,17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3,974,192.27	6,683,021,869.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22,892,779.82	4,275,215,798.0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5,093,114.18	473,443,302.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63,803,434.43	668,710,514.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227,939.18	196,913,24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86,017,267.61	5,614,282,85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956,924.66	1,068,739,012.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22,000,000.00	6,374,7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77,214.09	47,622,585.27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54,775.18	7,001,397.6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5,931,989.27	6,429,323,982.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6,178,302.50	703,306,389.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711,823,650.00	5,631,990,795.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8,046.85	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09,189,999.35	6,335,297,185.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741,989.92	94,026,79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9,000,000.00	57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844.58	19,196,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110,844.58	596,196,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574,000.00	82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6,636,197.31	667,440,915.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0,000.00	1,86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0,939.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8,221,137.03	1,493,440,91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8,110,292.45	-897,244,915.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9,509.64	632,268.4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10,887.51	266,153,16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637,476.07	521,848,008.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226,588.56	788,001,171.56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81,785,419.28	1,150,641,382.90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33,472.19	8,774,895.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50,332.02	91,258,687.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9,269,223.49	1,250,674,965.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59,352,909.37	961,478,448.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480,875.78	80,780,62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451,021.68	36,910,03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243,213.32	115,343,078.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7,528,020.15	1,194,512,189.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741,203.34	56,162,775.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82,000,000.00	4,301,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5,308,868.97	27,317,25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59,344.04	3,357,134.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67,868,213.01	4,331,774,38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46,716.39	21,482,544.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03,523,650.00	3,438,148,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8,046.85	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33,758,413.24	3,459,630,945.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4,109,799.77	872,143,439.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2018 年半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4,079,453.74	599,532,824.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639,092.06	186,296,55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718,545.80	785,829,37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6,718,545.80	-785,829,379.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011.26	-8,338.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829,531.43	142,468,497.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972,063.24	44,038,541.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42,531.81	186,507,039.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3,141,127,096.42		3,074,568.42		575,887,622.97		8,873,289,639.80		14,282,886,769.61	156,024,755.33	14,438,911,524.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4,083,788.13		4,083,788.13	59,699.53	4,143,487.6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3,141,127,096.42		3,074,568.42		575,887,622.97		8,877,373,427.93		14,286,970,557.74	156,084,454.86	14,443,055,012.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08.97				-1,468,612,270.88		-1,468,694,279.85	5,187,311.16	-1,463,506,968.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08.97				-691,438,663.56		-691,520,672.53	5,957,311.16	-685,563,361.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7,173,607.32		-777,173,607.32	-770,000.00	-777,943,607.32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7,173,607.32		-777,173,607.32	-770,000.00	-777,943,607.3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3,141,127,096.42		2,992,559.45		575,887,622.97		7,408,761,157.05	12,818,276,277.89	161,271,766.02	12,979,548,043.9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88,579,717.00				3,042,055,222.42		1,840,503.18		550,841,766.85		7,032,130,571.39		12,415,447,780.84	80,224,225.63	12,495,672,00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88,579,717.00				3,042,055,222.42		1,840,503.18		550,841,766.85		7,032,130,571.39		12,415,447,780.84	80,224,225.63	12,495,672,006.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071,875.00				99,071,874.00		800,387.60				698,868,138.85		699,668,525.45	2,859,304.80	702,527,830.25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0,387.60				1,298,643,422.76		1,299,443,810.36	5,056,804.80	1,304,500,615.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71,875.00				99,071,874.00								-1.00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071,875.00				99,071,874.00								-1.00		-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9,775,283.91		-599,775,283.91	-2,197,500.00	-601,972,783.91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775,283.91		-599,775,283.91	-2,197,500.00	-601,972,783.9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3,141,127,096.42		2,640,890.78		550,841,766.85		7,730,998,710.24	13,115,116,306.29	83,083,530.43	13,198,199,836.7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17,505,549.76		1,840,503.18		483,237,286.34	824,645,789.71		7,516,736,970.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0,964,956.87		-10,964,956.87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89,507,842.00				4,517,505,549.76		1,840,503.18		483,237,286.34	813,680,832.84		7,505,772,01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98,610,308.77		-698,610,308.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563,298.55		78,563,298.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7,173,607.32		-777,173,607.3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77,173,607.32		-777,173,607.3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17,505,549.76		1,840,503.18		483,237,286.34	115,070,524.07		6,807,161,705.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88,579,717.00				5,528,038,675.76		1,840,503.18		458,191,430.22	1,199,008,368.53		8,975,658,694.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88,579,717.00				5,528,038,675.76		1,840,503.18		458,191,430.22	1,199,008,368.53		8,975,658,694.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9,071,875.00				-1,010,533,126.00					-363,740,604.37		-1,473,345,605.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034,679.54		236,034,679.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9,071,875.00				-1,010,533,126.00							-1,109,605,00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9,071,875.00				-1,010,533,126.00							-1,109,605,001.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99,775,283.91		-599,775,283.9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99,775,283.91		-599,775,283.91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项目	2018 年半年度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89,507,842.00				4,517,505,549.76		1,840,503.18		458,191,430.22	835,267,764.16		7,502,313,089.32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北新建材”）是于1997年5月经国家建材工业局“建材生产发[1997]9号”文及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48号”文批准，由国有独资的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的注册地址位于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15层，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8,950.7842万元（共168,950.7842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下同），法定代表人：王兵，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为第91110000633797400C号。1997年6月6日，北新建材股票正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北新建材设立时，发起人投入的股本为11,000万元；1997年5月2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223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224号”文批准，北新建材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00万股；1998年8月，经北京市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京证监文[1998]30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上字[1998]95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15,500万股为基数按照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1,850万股；1999年5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17,35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3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10：2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8,675万股；2000年8月，经中国证监会北京市证券监管办事处“京证监文[2000]64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0]102号”文批准，北新建材以总股本26,025万股为基数，按照10：3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2,732.5万股；2002年6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并经决议通过，以总股本28,757.5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8的比例转增股份，同时按照10：2的比例派送红股，共增加股本28,757.5万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57,515万股。

2005年1月4日，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4]1204号”文批复同意，北新建材原控股股东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北新建材60.33%的股权（34,700万股）无偿划转给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中国建筑材料及设备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中国建材从而成为北新建材的控股股东。

根据北新建材于2006年6月16日召开的股权分置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的《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规定，北新建材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所持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流通股股份总额22,815万股为基数，按照10:2的比例向流通股股东送股，北新建材的实际控制人向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现金3.83元。该送股方案实施后，北新建材尚未上市流通的股份和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份变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股份总数仍为57,515万股，即原未上市流通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34,700万股减少为30,137万股，原流通股份中的高管持有股成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并由16.33万股增加为19.596万股，原流通股股份中的其他A股股份由22,798.67万股增加为27,358.404万股。

2014年8月6日，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902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840,796股A股股票，每股面值1.00元。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70,699.0796万股。

2015年6月，北新建材按照法定程序，以总股本70,699.0796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按照10：10的比例转增股份，共增加股本70,699.0796万股。经过上述股份变更事项后，北新建材股本合计为141,398.1592万股。

根据2016年10月14日中国证监会作出的《关于核准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向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364号），2016年10月北新建材分别向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171,244,857股股份、向贾同春发行121,616,516股股份、向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7,881,390股股份、向任绪连发行7,565,034股股份、向薛玉利发行4,814,113股股份、向曹志强发行4,607,793股股份、向朱腾高发行4,126,382股股份、向吕文洋发行2,750,921股股份、向张彦修发行2,750,921股股份、向万广进发行2,750,921股股份、向任雪发行2,750,921股股份、向泰安市新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255,756股股份、向泰安市万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214,492股股份、向泰安市鸿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180,105股股份、向泰安市浩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138,841股股份、向泰安市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118,210股股份、向泰安市锦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104,455股股份、向泰安市兴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97,578股股份、向米为民发行2,097,578股股份、向张建春发行2,097,578股股份、向泰安市顺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83,823股股份、向泰安市凡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63,191股股份、向朱经华发行2,063,191股股份、向李作义发行2,063,191股股份、向杨正波发行2,063,191股股份、向钱凯发行1,375,461股股份、向付廷环发行1,375,461股股份、向孟兆远发行1,375,461股股份、向秦庆文发行1,031,596股股份、向郝奎燕发行1,031,596股股份、向段振涛发行687,730

股股份、向孟繁荣发行550,184股股份、向毕忠发行481,411股股份、向康志国发行405,761股股份、向王力峰发行343,865股股份、向岳荣亮发行343,865股股份、向黄荣泉发行343,865股股份、向袁传秋发行343,865股股份、向徐福银发行343,865股股份、向张广森发行343,865股股份、向徐国刚发行302,601股股份、向陈歆阳发行302,601股股份、向李秀华发行295,724股股份、向刘美发行288,847股股份、向张纪俊发行275,092股股份、向房冬华发行254,460股股份，合计发行374,598,125股股份，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1.20元，以购买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原名为泰山石膏股份有限公司）35%股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北新建材股本为178,857.9717万股。

根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拟回购注销国泰民安投资、和达投资等10个有限合伙企业及贾同春等35名自然人锁定股份的议案》，2018年6月北新建材以总价人民币1元的价格对泰安市国泰民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45,290,000股锁定股份、贾同春持有的32,164,540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和达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2,084,431股锁定股份、任绪连持有的2,000,763股锁定股份、薛玉利持有的1,273,213股锁定股份、曹志强持有的1,218,647股锁定股份、朱腾高持有的1,091,325股锁定股份、吕文洋持有的727,550股锁定股份、张彦修持有的727,550股锁定股份、万广进持有的727,550股锁定股份、任雪持有的727,550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新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96,591股锁定股份、泰安市万吉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85,678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鸿潮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76,583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浩展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65,670股锁定股份、泰安市昌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60,214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锦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56,576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兴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54,757股锁定股份、米为民持有的554,757股锁定股份、张建春持有的554,757股锁定股份、泰安市顺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51,119股锁定股份、泰安市凡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545,663股锁定股份、朱经华持有的545,663股锁定股份、李作义持有的545,663股锁定股份、杨正波持有的545,663股锁定股份、钱凯持有的363,775股锁定股份、付廷环持有的363,775股锁定股份、孟兆远持有的363,775股锁定股份、秦庆文持有的272,831股锁定股份、郝奎燕持有的272,831股锁定股份、段振涛持有的181,888股锁定股份、孟繁荣持有的145,510股锁定股份、毕忠持有的127,321股锁定股份、康志国持有的107,314股锁定股份、王力峰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岳荣亮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黄荣泉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袁传秋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徐福银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张广森持有的90,944股锁定股份、徐国刚持有的80,030股锁定股份、陈歆阳持有的80,030股锁定股份、李秀华持有的78,212股锁定股份、刘美持有的76,393股锁定股份、张纪俊持有的72,755股锁定股份、房冬华持有的67,298股锁定股份进行了回购注销，合计回购注销锁定股份99,071,875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北新建材股本为168,950.7842万股。

（二）行业性质

北新建材所属行业为轻质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业。

（三）经营范围

北新建材的主营业务包括：制造新型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水暖管件、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销售建筑材料、新型墙体材料、化工产品、装饰材料、建材机械电器设备、新型建筑材料的房屋、金属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建筑机械、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环保节能产品的开发利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设备租赁；物业管理；以下项目限外埠分支机构经营：制造建筑防水材料、涂料、砂浆、水泥制品、保温隔热材料、粘接材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四）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北新建材生产的主要产品和提供的劳务包括：纸面石膏板、轻钢龙骨、烤漆龙骨、矿棉吸音板、装饰板、岩棉、粒状棉、涂料、砂浆、钢制板式散热器、五金件、金邦板、水泥瓦、型材、门窗和国内外建筑材料、装饰材料贸易和技术转让、开发及服务。

（五）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本期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动”及“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六）本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8月16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末起至少十二个月，公司生产经营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利风险。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使财务报表能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告编制参照了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及《关于上市公司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计部函〔2018〕453号）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应按以下顺序处理：

a.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a.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c.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

并财务报表》编制。

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公司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a.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b.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a.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b.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1)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2)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分类，依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进行分类。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c.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时，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d.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a.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金融负债的分类。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b.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a.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或者账龄超过一年以上，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

账面价值) 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作出会计政策选择, 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7)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 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 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 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应收票据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一致

银行承兑汇票违约风险低, 期限短, 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 本公司确定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12、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 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 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违约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1.0
1-2年	8.3
2-3年	11.8
3-4年	18.6
4-5年	26.1
5年以上	1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五、10、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账龄组合的方式对其他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如下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违约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1.7
1-2年	4.8
2-3年	8.6
3-4年	11.2
4-5年	29.6
5年以上	100.0

15、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b.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7、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该资产摊销不超过一年的可以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得超过该项持有待售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企业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企业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应当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9、长期应收款

《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形成的长期应收款，其确认和计量，详见“五、37、收入”。

本公司租赁相关长期应收款的确认和计量，详见“五、40、租赁”。

对于租赁应收款的减值，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c.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

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a.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40	5	2.38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18	5	5.28-9.5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运输工具	直线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直线法	8	5	11.8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3、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4、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a.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b.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c.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5、生物资产

不适用

26、油气资产

不适用

27、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使用权资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对本条第4项所述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

租赁激励，是指出租人为达成租赁向承租人提供的优惠，包括出租人向承租人支付的与租赁有关的款项、出租人为承租人偿付或承担的成本等。

初始直接费用，是指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增量成本是指若企业不取得该租赁，则不会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承租人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承租人应当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承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a.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商标使用权及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b.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工业）	5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商业）	40	法定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住宅）	70	法定使用年限
商标使用权	10	法定使用年限
软件	5	预计使用寿命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c.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9、长期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

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3、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承租人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应用租赁准则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承租人使用的起始日期。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承租人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
- （3）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4）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5）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承租人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34、预计负债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 a.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b.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a.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b.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c.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7、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确认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也包括有能力阻止其他方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经济利益。

(2)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a.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b. 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3) 收入的计量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a. 可变对价

在对可变对价进行估计是，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的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b.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c.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d.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 对收入确认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本公司对于石膏板、龙骨及相关产品销售产生的收入通常以石膏板、龙骨及相关产品运离本公司仓库并经客户确认收到作为销售收入的确认时点，此时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购货方。

38、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a.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b.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采用净额法:

a.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b.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5)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7)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a.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b.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a. 企业合并;b.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0、租赁

(1) 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除选择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

号——借款费用》等其他准则规定应当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从其规定。

本公司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出租人

a.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开始日，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

b.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应当根据该资产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4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2）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4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公	2019 年 3 月 1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2018 年 8 月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规定：子公司在境内上市但其母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执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的，境内上市子公司可提前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由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上市公司，公司可提前适用新收入准则。根据财政部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可比数，首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调整计入 2019 年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在编制 2019 年各期间财务报告时，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见“五、42、（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财政部于 2018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同时规定母公司或子公司在境外上市且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其境外财务报表的企业，可以提前执行新租赁准则。由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境外上市公司，公司可提前适用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新租赁准则相关规定，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根据过渡期政策，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无需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需调整比较式报告信息。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及金额见“五、42、（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19 年 4 月 2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底开始陆续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及《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并要求《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实施，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 2019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公司自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公司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施行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施行新债务重组准则。根据准则衔接规定，公司对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业务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对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相关业务，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019 年 8 月 16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财会〔2019〕6号文，财务报表格式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2. 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项目由“减：资产减值损失”、“减：信用减值损失”改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相关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2019年1月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	220,125,425.67	应收票据	137,947,880.91	应收票据及应	426,583,490.21	应收票据	134,285,111.73
收账款		应收账款	82,177,544.76	收账款		应收账款	292,298,378.48
应付票据及应	812,375,377.83	应付票据	27,520,308.35	应付票据及应	854,468,902.69	应付票据	19,420,308.35

付账款		应付账款	784,855,069.48	付账款		应付账款	835,048,594.34
-----	--	------	----------------	-----	--	------	----------------

上年同期受影响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项目：

合并利润表				母公司利润表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减值损失	3,240,863.81	资产减值损失	-3,240,863.81	资产减值损失	4,944,092.26	资产减值损失	-4,944,092.2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991,710.65	489,991,710.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9,934,694.34	2,489,934,694.3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89,934,694.34		-2,489,934,694.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7,947,880.91	137,947,880.91	
应收账款	79,739,846.22	82,177,544.76	2,437,698.5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44,656,308.98	144,656,308.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2,347,724.61	75,101,208.49	2,753,483.8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78,753,401.73	1,278,753,401.73	
合同资产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8,489,615.47	958,489,615.47	
流动资产合计	5,651,861,182.91	5,657,052,365.33	5,191,182.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637,947.57		-176,637,947.57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0,532,452.61	170,532,452.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6,637,947.57	176,637,947.57
投资性房地产	51,358,922.49	51,358,922.49	
固定资产	7,589,842,362.98	7,589,842,362.98	
在建工程	2,302,726,623.53	2,302,726,623.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6,468,626.90	76,468,626.90
无形资产	1,688,904,539.40	1,688,904,539.40	
开发支出			
商誉	17,335,103.23	17,335,103.23	
长期待摊费用	24,824,322.64	15,558,142.45	-9,266,18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008,599.20	33,960,904.44	-1,047,69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9,008,815.70	199,008,815.7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56,179,689.35	12,322,334,441.30	66,154,751.95
资产总计	17,908,040,872.26	17,979,386,806.63	71,345,934.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91,000,000.00	89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520,308.35	27,520,308.35	
应付账款	784,855,069.48	784,855,069.48	
预收款项	166,419,913.57		-166,419,913.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1,644,477.12	71,644,477.12	
应交税费	131,959,403.69	131,959,403.69	
其他应付款	211,256,311.44	211,256,311.44	
其中：应付利息	1,811,498.92	1,811,498.9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合同负债		166,419,913.57	166,419,913.5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674,000.00	37,885,934.92	9,211,934.9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13,329,483.65	2,322,541,418.57	9,211,934.9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534,400,000.00	534,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990,511.79	57,990,511.79
长期应付款	23,235,922.55	23,235,922.5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0,205,684.82	190,205,684.82	
递延收益	401,410,422.21	401,410,422.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47,834.09	6,547,834.09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5,799,863.67	1,213,790,375.46	57,990,511.79
负债合计	3,469,129,347.32	3,536,331,794.03	67,202,446.7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41,127,096.42	3,141,127,096.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074,568.42	3,074,568.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5,887,622.97	575,887,622.9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873,289,639.80	8,877,373,427.93	4,083,788.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82,886,769.61	14,286,970,557.74	4,083,788.13
少数股东权益	156,024,755.33	156,084,454.86	59,699.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38,911,524.94	14,443,055,012.60	4,143,487.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908,040,872.26	17,979,386,806.63	71,345,934.37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本公司于2019年01月0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在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时，采取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具体调整如下：

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数据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列报；将相关银行理财产品数据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列报；将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调整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列报金额；“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报表项目列报。以上调整涉及未分配利润的，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列报金额。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本公司于2019年01月0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根据过渡期政策，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即：租赁负债等于剩余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无需调整2019年年初留存收益，无需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	------------------	------------------	-----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4,972,063.24	44,972,063.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05,840,024.65	1,305,840,024.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305,840,024.65		-1,305,840,024.6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4,285,111.73	134,285,111.73	
应收账款	294,369,978.23	292,298,378.48	-2,071,599.7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153,734.79	16,153,734.79	
其他应收款	1,623,393,849.26	1,612,565,499.76	-10,828,349.50
其中：应收利息	7,508,936.73	7,508,936.73	
应收股利	37,770,000.00	37,770,000.00	
存货	69,868,252.43	69,868,252.4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251,131.91	14,251,131.91	
流动资产合计	3,503,134,146.24	3,490,234,196.99	-12,899,949.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7,436,767.48		-147,436,767.48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15,036,693.36	4,715,036,693.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47,436,767.48	147,436,767.48
投资性房地产	26,671,045.34	26,671,045.34	
固定资产	572,916,359.66	572,916,359.66	
在建工程	12,781,374.46	12,781,374.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21,143.47	1,021,143.47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无形资产	118,459,036.93	118,459,036.93	
开发支出			
商誉	6,798,609.98	6,798,609.98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841,566.82	25,776,559.20	1,934,992.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84,537.59	14,884,537.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38,825,991.62	5,641,782,127.47	2,956,135.85
资产总计	9,141,960,137.86	9,132,016,324.46	-9,943,813.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420,308.35	19,420,308.35	
应付账款	835,048,594.34	835,048,594.34	
预收款项	136,746,725.10		-136,746,725.10
合同负债		136,746,725.10	136,746,725.10
应付职工薪酬	14,275,140.66	14,275,140.66	
应交税费	3,471,618.75	3,471,618.75	
其他应付款	95,800,867.68	95,800,867.68	
其中：应付利息	25,009.49	25,009.4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	20,591,534.91	591,534.9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24,763,254.88	1,125,354,789.79	591,534.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5,600,000.00	255,6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29,608.56	429,608.56
长期应付款	11,375,440.39	11,375,440.39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32,767,301.34	232,767,301.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7,170.26	717,170.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459,911.99	500,889,520.55	429,608.56
负债合计	1,625,223,166.87	1,626,244,310.34	1,021,143.4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17,505,549.76	4,517,505,549.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237,286.34	483,237,286.34	
未分配利润	824,645,789.71	813,680,832.84	-10,964,95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6,736,970.99	7,505,772,014.12	-10,964,95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141,960,137.86	9,132,016,324.46	-9,943,813.40

调整情况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本公司于2019年01月0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根据衔接规定，公司在执行上述会计准则时，采取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具体调整如下：

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数据调整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列报；将相关银行理财产品数据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调整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报表项目列报；将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由“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调整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相应调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递延所得税资产列报金额；“预收账款”调整至“合同负债”报表项目列报。以上调整涉及未分配利润的，调整本报告期期初未分配利润列报金额。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本公司于2019年01月01日起执行上述新会计准则，对所有租赁（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根据过渡期政策，公司在执行新租赁准则时选择简化处理，即：租赁负债等于剩余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无需调整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无需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3、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技术转让收入；产品、商品销售收入；属简易征收范围内固定资产销售收入及工业性加工、修理及装配劳务收入；房屋租赁收入、土地租赁收入	18%/16%、13%、10%、9%、6%、5%、3%
增值税	母公司和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青钢金属建材（上海）有限公司的出口收入	免抵退
增值税	泰安泰和跨海工贸有限公司的出口收入	免退
增值税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利用脱硫石膏及化学石膏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销售收入；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利用废纸生产的石膏板护面纸实现的销售收入；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利用脱硫石膏生产的砂浆产品取得的销售收入	即征即退 50%/即征即退7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量）产品销售收入	免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按营业收入计算	1%、5%、7%、3%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3%、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应交增值税、应交消费税	2%、1%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15%
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减按50%；新疆龙牌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减按25%	20%
企业所得税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30%
企业所得税	除上述公司之外的其余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	25%
企业所得税	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及其所属的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	减按 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一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的销售收入；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生产的砂浆的销售收入。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30%后余值并摊入土地价值的1.2%计缴；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按房屋数量计算	1.2%、12%、免征、1万 坦桑先令/幢房屋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大城市1.5-30元/每平方米；中等城市1.2-24元/每平方米；小城市0.9-18元/每平方米；县城、建制镇、工矿区0.6-12元/每平方米；按调整后税额标准的50%

2、税收优惠

A.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枣庄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北省涿州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涿州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铁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铁岭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太仓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砂浆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7）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广东省肇庆市高要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

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北省故城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句容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卫辉市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安徽省淮南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平邑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浙江省海盐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富平县税务局备案,本公司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6月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泰安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生产的石膏板护面纸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优惠政策。

(1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西省潞城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潞城分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北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1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安丘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邳州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江阴国家税务局五分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湖北省荆门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重庆市江津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辽宁省阜新市海州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浙江省乐清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北省平山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湖南省湘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2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宁夏回族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陕西省渭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云南省易门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土默特右旗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安徽省铜陵市铜陵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生产的砂浆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南省偃师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西省丰城市国家税务局尚庄税务分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一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四川省德阳什邡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贵州省福泉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海门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3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园洲镇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湖北省武穴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安徽省巢湖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聊城市冠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辽宁省绥中县国家税务局杨家税务分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威海市乳山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江苏省宿迁市宿豫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安徽省宣城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贵州省金沙县国家税务局岩孔税务分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福建省上杭县国家税务局古田新区税务分局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4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兴宾区国家税务局凤凰税务分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0)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湖北省襄阳市襄城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河南省济源市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山东省利津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甘肃省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原四川省宜宾市珙县国家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6)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綦江区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弋阳县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8)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宁国市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59)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宣城市宣州区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生产的纸面石膏板产品实现的销售收入2019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70%的优惠政策。

B. 消费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号)相关规定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5号),并报原河北省涿州市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生产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相关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电池涂料征收消费税的通知》(财税[2015]16号)相关规定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95号),并报原山东省枣庄市山亭区国家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枣庄分公司生产销售的涂料产品实现的相关销售收入2019 年享受免征消费税的优惠政策。

C. 企业所得税

(1) 公司于2017年10月25日获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原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原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100155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原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原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005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 本公司之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9日获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原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原广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74400122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 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7日获得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310002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5) 本公司之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0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原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原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200011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6)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原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原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065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7)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获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100012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8) 本公司之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原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原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400083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9) 本公司之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原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原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300038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0) 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28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原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原山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700079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通过由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1833000153，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2)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2018年11月30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7002520，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4)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5)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6)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7)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18)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

税收优惠政策。

(19)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0)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1)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原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原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0700,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2) 本公司之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3)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精神, 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4)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5日获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原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原山东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700038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5)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原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原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3400085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6) 本公司之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13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原湖北省国家税务局、原湖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200097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7)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8)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29)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原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原安徽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34000945,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0)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原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原河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1300102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1)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获得由江西省科学技术厅、江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江西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6000058,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2) 本公司之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31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2100001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 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3)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获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

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400158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4)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获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3000021，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5)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获得由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200172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6)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3819，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7)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3447，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8)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获得由辽宁省科学技术厅、辽宁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辽宁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21000622，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39)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30日获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32006216，有效期3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0) 本公司之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因符合西部大开发政策，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的精神，2019年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41) 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因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根据《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2019年享受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新疆龙牌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2019年享受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企业综合利用资源，生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产品所取得的收入，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计收入。公司所属分、子公司—枣庄分公司、涿州分公司、铁岭分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及其所属的分、子公司—潞城分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所属子公司—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生

产的纸面石膏板的销售收入，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生产的砂浆销售收入，在2019年应减按9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D. 房产税

（1）根据《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贯彻省委推进创业富民强省决定的实施意见》（浙地税发【2008】1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海盐县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的2019年所属期房产税予以全免。

E. 土地使用税

（1）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枣庄市山亭区税务局备案，公司所属的枣庄分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按调整后税额标准的50%执行优惠政策。

（2）根据《山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有关问题的通知》（鲁财税〔2019〕5号）的相关规定，并报国家税务总局平邑县税务局备案，本公司之子公司—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按调整后税额标准的50%执行优惠政策。

3、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918.84	42,475.61
银行存款	439,201,669.72	473,595,000.46
其他货币资金	14,743,390.00	16,354,234.58
合计	453,969,978.56	489,991,710.65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1,654,967.77	2,489,934,694.34
其中：其他	1,601,654,967.77	2,489,934,694.34
合计	1,601,654,967.77	2,489,934,694.34

其他说明：

（1）系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结构性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比年初下降 35.67%，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本期赎回部分结构性存款所致。

3、衍生金融资产

无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541,794.22	137,947,880.91
合计	63,541,794.22	137,947,880.91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银行承兑票据	63,541,794.22	100.00			63,541,794.22	137,947,880.91	100.00			137,947,880.91
合计	63,541,794.22	100.00			63,541,794.22	137,947,880.91	100.00			137,947,880.9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票据	63,541,794.22		
合计	63,541,794.2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于银行承兑汇票违约风险低，期限短，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本公司确定银行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零。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942,446.06	
合计	38,942,446.06	

(3) 说明：应收票据比年初下降 53.94%，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收款所致。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7,109,507.47	100.00	72,443,508.65	15.18	404,665,998.82	156,649,129.58	100.00	74,471,584.82	47.54	82,177,544.76
其中：账龄组合	477,109,507.47	100.00	72,443,508.65	15.18	404,665,998.82	156,649,129.58	100.00	74,471,584.82	47.54	82,177,544.76
合计	477,109,507.47	100.00	72,443,508.65	15.18	404,665,998.82	156,649,129.58	100.00	74,471,584.82	47.54	82,177,544.7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77,109,507.47	72,443,508.65	15.18%
合计	477,109,507.47	72,443,508.6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各账龄段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88,380,314.43
1 至 2 年	4,430,909.39
2 至 3 年	5,912,354.96
3 年以上	78,385,928.69
3 至 4 年	8,490,281.09
4 至 5 年	5,386,410.92
5 年以上	64,509,236.68
合计	477,109,507.47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74,471,584.82	-2,028,076.17			72,443,508.65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北京新北龙腾建材有限公司	9,422,789.58	1.97	94,227.90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9,319,401.05	1.95	1,815,978.68
CKM APPLIED MATERIALS CORP	7,825,892.99	1.64	78,258.93
浙江三安建材有限公司	7,423,455.62	1.56	74,234.55
上海烨豪建材有限公司	7,141,041.44	1.50	71,410.41
合计	41,132,580.68	8.62	2,134,110.47

（5）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应收账款原值比年初增长 204.57%，增长的主要原因系：由于公司实施额度加账期的年度授信销售政策导致应收账款有所增长。

6、应收款项融资

无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84,378,829.90	93.25	132,843,482.82	91.83
1 至 2 年	3,012,579.33	1.52	1,009,982.92	0.70
2 至 3 年	1,195,811.58	0.61	747,335.91	0.52
3 年以上	9,129,620.58	4.62	10,055,507.33	6.95
合计	197,716,841.39	--	144,656,308.9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预付的材料款尚未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强伟纸业有限公司	46,984,229.15	23.76
江阴利源煤炭有限公司	9,876,963.79	5.00
泰安山水苑工贸有限公司	7,182,937.20	3.6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6,117,404.47	3.09
江阴市鼎祥金属材料制品有限公司	4,490,538.29	2.27
合计	74,652,072.90	37.76

其他说明：预付款项比年初增长 36.6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原材料款增加所致。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26,114,951.50	75,101,208.49
合计	126,114,951.50	75,101,208.4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返还	62,422,035.91	39,293,091.29
保证金/押金	24,619,235.35	24,786,284.23
备用金/个人借款	35,400,207.78	11,274,265.78
代垫款项	7,242,643.23	1,061,913.68
应收赔偿款	3,943,113.30	3,943,113.30
其他	1,986,601.55	2,788,427.01
合计	135,613,837.12	83,147,095.2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8,045,886.80		8,045,886.80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452,998.82		1,452,998.82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498,885.62		9,498,885.6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2,853,260.44
1 至 2 年	4,754,112.89
2 至 3 年	1,875,644.16
3 年以上	16,130,819.63
3 至 4 年	1,212,198.48
4 至 5 年	11,169,758.59
5 年以上	3,748,862.56
合计	135,613,837.1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坏账准备	8,045,886.80	1,452,998.82		9,498,885.62
合计	8,045,886.80	1,452,998.82		9,498,885.62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家税务总局海门市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5,737,463.47	1 年以内	4.23	97,536.88
济源市思礼镇财政所	保证金	4,510,000.00	4 至 5 年	3.33	1,334,960.00
山东聚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赔偿款	2,630,000.00	1 年以内	1.94	44,710.00
山东聚源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应收赔偿款	1,313,113.30	1 至 2 年	0.97	63,029.44
国家税务总局涿州市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3,472,717.84	1 年以内	2.56	59,036.20
国家税务总局卫辉市税务局	增值税返还	3,257,359.12	1 年以内	2.40	55,375.11
合计	--	20,920,653.73	--	15.43	1,654,647.63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期末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 应收政府补助款——增值税返还 62,422,035.91 元,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预计将在未来一年内收回。

6)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原值比年初增长 63.10%, 增长的主要原因系: 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应收增值税返还款及备用金等增加所致。

9、存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9,125,944.00		819,125,944.00	620,971,124.77		620,971,124.77

在产品	5,379,412.28		5,379,412.28	3,353,285.76		3,353,285.76
库存商品	787,839,448.87	449,881.87	787,389,567.00	645,082,415.28	449,881.87	644,632,533.41
自制半成品	6,673,053.74		6,673,053.74	2,398,701.36		2,398,701.36
在途物资	124,615.59		124,615.59	119,853.24		119,853.24
外购商品	7,311,192.99		7,311,192.99	7,277,903.19		7,277,903.19
合计	1,626,453,667.47	449,881.87	1,626,003,785.60	1,279,203,283.60	449,881.87	1,278,753,401.73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49,881.87					449,881.87
合计	449,881.87					449,881.87

(3) 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本期无合同履约成本。

10、合同资产

无

11、持有待售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458,083,971.62	798,000,265.92
期末留抵进项税	195,027,524.66	134,077,360.1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及待抵扣进项税等	4,452,503.84	26,411,989.39
合计	657,564,000.12	958,489,615.47

其他说明：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下降 31.40%，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赎回部分理财产品所致。

14、债权投资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51,233,219.48			3,097,494.03						54,330,713.51	
龙牌圣戈班（河南）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15,523,650.00		-427,499.68						15,096,150.32	
小计	51,233,219.48	15,523,650.00		2,669,994.35						69,426,863.83	
二、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65,701,699.02			-2,609,632.50			753,573.00			62,338,493.52	
烁光特晶科技有限公司	2,647,171.61			62,780.08						2,709,951.69	
南京华府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45,993,448.70									45,993,448.70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956,913.80			-291,990.09						4,664,923.71	
小计	119,299,233.13			-2,838,842.51			753,573.00			115,706,817.62	
合计	170,532,452.61	15,523,650.00		-168,848.16			753,573.00			185,133,681.45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投资	173,406,007.22	176,637,947.57
合计	173,406,007.22	176,637,947.57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8,986,274.65			58,986,274.65
2.本期增加金额	6,462,144.25			6,462,144.25
（1）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6,462,144.25			6,462,144.2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5,448,418.90			65,448,418.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627,352.16			7,627,352.16
2.本期增加金额	2,800,421.98			2,800,421.98
（1）计提或摊销	724,968.12			724,968.12
（2）固定资产转入	2,075,453.86			2,075,453.8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0,427,774.14			10,427,774.1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期末账面价值	55,020,644.76			55,020,644.76
2.期初账面价值	51,358,922.49			51,358,922.4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10,207,214.64	正在办理中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96,181,459.34	7,589,842,362.98
合计	8,096,181,459.34	7,589,842,362.9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87,267,648.69	6,212,132,349.41	227,774,384.06	157,836,891.18	10,685,011,273.34
2.本期增加金额	274,332,744.97	434,583,382.17	19,065,001.43	10,964,446.24	738,945,574.81
(1) 购置	2,018,342.39	9,743,047.94	17,446,857.93	8,502,874.32	37,711,122.58
(2) 在建工程转入	272,325,674.48	424,843,645.87	1,620,509.29	2,461,718.32	701,251,547.96
(3) 外币折算影响	-11,271.90	-3,311.64	-2,365.79	-146.40	-17,095.73
3.本期减少金额	6,462,144.25	406,671.56	1,149,494.54	370,824.49	8,389,134.84
(1) 处置或报废		406,671.56	1,149,494.54	370,824.49	1,926,990.59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462,144.25				6,462,144.25
4.期末余额	4,355,138,249.41	6,646,309,060.02	245,689,890.95	168,430,512.93	11,415,567,713.31
二、累计折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598,514,637.71	2,289,407,034.53	110,935,075.47	96,307,420.79	3,095,164,168.50
2.本期增加金额	50,195,730.89	160,615,187.68	10,503,796.95	6,222,547.92	227,537,263.44
（1）计提	50,195,857.60	160,615,276.16	10,503,906.40	6,222,553.50	227,537,593.66
（2）外币折算影响	-126.71	-88.48	-109.45	-5.58	-330.22
3.本期减少金额	2,075,453.86	159,571.99	751,376.70	333,517.28	3,319,919.83
（1）处置或报废		159,571.99	751,376.70	333,517.28	1,244,465.97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075,453.86				2,075,453.86
4.期末余额	646,634,914.74	2,449,862,650.22	120,687,495.72	102,196,451.43	3,319,381,512.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741.86			4,741.86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741.86			4,741.8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08,503,334.67	4,196,441,667.94	125,002,395.23	66,234,061.50	8,096,181,459.34
2.期初账面价值	3,488,753,010.98	3,922,720,573.02	116,839,308.59	61,529,470.39	7,589,842,362.98

（2）本期计提的累计折旧中有 307,160.29 元计入在建工程。

（3）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4）本期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1,041,402.86

（6）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46,020,527.02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井冈山)有限公司	31,183,336.85	正在办理中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39,299,062.54	正在办理中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598,926.73	正在办理中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6,739,738.04	道路规划问题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9,292,005.69	正在办理中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585,946.56	占地为政府免费提供使用
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	56,112,947.87	正在办理中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453,296,182.52	正在办理竣工决算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75,920,557.23	正在办理中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涿州分公司	4,649,058.42	正在办理中
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	3,158,265.08	正在办理中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6,869,922.29	正在办理中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808,993.47	正在办理中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10,144,853.42	租赁土地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2,603,615.14	正在办理中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5,696,121.89	租赁土地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	10,407,400.3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	708,674.5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6,661,164.3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36,375,903.04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20,431,095.28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8,758,303.08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	1,777,098.43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4,317,308.81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	10,104,256.36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	4,877,173.8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	24,287,167.12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	1,301,447.6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3,516,030.5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4,854,274.88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5,983,352.13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16,330,733.32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	7,925,192.90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	18,995,104.9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	16,635,550.92	租赁土地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12,946,219.69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	1,410,685.1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14,437,469.29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5,615,409.74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45,302,994.07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1,033,277.74	租赁土地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	2,168,840.79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	3,981,865.94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1,337,312.96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118,873,230.00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17,960,164.38	租赁土地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6,124,419.55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18,539,944.29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	24,881,106.19	正在办理中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8,634,589.22	正在办理中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46,443,662.36	正在办理中

(7) 固定资产清理

无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36,949,453.41	2,065,951,459.32
工程物资	320,152,052.50	236,775,164.21
合计	2,657,101,505.91	2,302,726,623.5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二期）	171,118,367.40		171,118,367.40	145,439,144.56		145,439,144.56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一期）	30,783,350.37		30,783,350.37	28,358,477.17		28,358,477.1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新建材（湖南）石膏板项目	23,825,746.86		23,825,746.86	22,797,974.75		22,797,974.75
新疆龙牌石膏板项目	3,893,297.81		3,893,297.81	2,444,191.51		2,444,191.51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石膏板项目	1,360,644.04		1,360,644.04	1,316,703.53		1,316,703.53
北新建材（朔州）石膏板项目	532,536.44		532,536.44			
总部零星工程	1,406,141.53		1,406,141.53	1,535,150.95		1,535,150.95
嘉兴北新零星工程	25,849,297.39		25,849,297.39	20,641,734.69		20,641,734.69
北新绿色住宅零星工程	556,899.34		556,899.34	686,274.53		686,274.53
故城北新零星工程	24,951,687.82		24,951,687.82	16,382,733.90		16,382,733.90
广安北新零星工程	3,846,048.61		3,846,048.61	4,426,942.59		4,426,942.59
湖北北新零星工程	3,633,837.90		3,633,837.90	7,246,751.99		7,246,751.99
淮南北新零星工程	6,132,371.91		6,132,371.91	6,198,555.24		6,198,555.24
宁波北新零星工程	854,349.67		854,349.67	6,179,216.07		6,179,216.07
平邑北新零星工程	883,107.03		883,107.03	1,574,572.72		1,574,572.72
太仓北新零星工程	1,600,811.09		1,600,811.09	11,642,918.70		11,642,918.70
铁岭零星工程	1,713,915.38		1,713,915.38	4,972,110.21		4,972,110.21
下花园二线改造	266,980.59		266,980.59	266,980.59		266,980.59
新乡北新零星工程	6,338,565.58		6,338,565.58	5,203,565.83		5,203,565.83
枣庄零星工程	4,487,249.98		4,487,249.98	3,794,598.04		3,794,598.04
肇庆北新零星工程	20,040,499.42		20,040,499.42	12,459,233.61		12,459,233.61
镇江北新零星工程	3,844,068.69		3,844,068.69	2,975,660.62		2,975,660.62
涿州零星工程	5,312,823.96		5,312,823.96	2,212,534.67		2,212,534.67
青钢金属办公楼项目	31,320,947.92	12,378,595.11	18,942,352.81	28,278,613.92	12,378,595.11	15,900,018.81
上海青钢零星工程	45,448.15		45,448.15			
北新建材（陕西）零星工程	6,617,182.84		6,617,182.84	807,219.30		807,219.30
龙牌涂料涿州分公司零星工程	850,600.00		850,600.00	368,130.00		368,130.00
北新建材（天津）零星工程	498,458.78		498,458.78			
北新建材（昆明）零星工程	10,722.80		10,722.80	885,560.00		885,560.00
创新科技零星工程	208,001.91		208,001.91			
北新建材（井冈山）石膏板项目				69,304,472.68		69,304,472.68
北新建材（井冈山）零星工程				2,025,000.00		2,025,000.00
北新建材（昆明）石膏板项目				92,046,986.77		92,046,986.77
北新建材（天津）石膏板项目				154,479,066.89		154,479,066.8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梦牌新材料（宁国）石膏板二线项目	178,093,275.19		178,093,275.19	162,319,594.07		162,319,594.07
梦牌新材料零星工程	2,897,468.32		2,897,468.32	2,911,034.49		2,911,034.49
梦牌新材料（宣城）零星工程	2,509,752.39		2,509,752.39	686,774.52		686,774.52
泰山石膏护面纸项目	629,474,291.10		629,474,291.10	226,208,996.50		226,208,996.50
泰山石膏承德石膏板项目	129,471,101.09		129,471,101.09	103,711,592.61		103,711,592.61
泰山石膏（菏泽）石膏板项目	60,916,472.81		60,916,472.81	101,505,268.83		101,505,268.83
泰山石膏（弋阳）石膏板项目	43,881,053.25		43,881,053.25	36,543,034.99		36,543,034.99
泰山石膏重庆綦江石膏板项目	34,970,430.00		34,970,430.00	88,577,334.71		88,577,334.71
泰山石膏（忻州）石膏板项目	10,614,327.73		10,614,327.73	1,447,034.23		1,447,034.23
泰山石膏（宜宾）石膏板项目	2,294,296.84		2,294,296.84	166,344.82		166,344.82
泰山石膏（涡阳）石膏板项目	1,670,501.22		1,670,501.22	108,900,030.82		108,900,030.82
泰山石膏（宜昌）石膏板项目	996,978.77		996,978.77			
泰山石膏本部其他零星工程	54,076,862.18		54,076,862.18	37,408,200.49		37,408,200.49
泰山石膏潞城分公司零星工程	14,018,876.80		14,018,876.80	12,007,821.48		12,007,821.48
阜新泰山零星工程	16,702,541.96		16,702,541.96	11,638,304.46		11,638,304.46
湖北泰山零星工程	29,451,998.16		29,451,998.16	18,524,932.18		18,524,932.18
泰山石膏（江阴）零星工程	8,252,466.79		8,252,466.79	4,651,053.56		4,651,053.56
泰山石膏（温州）零星工程	14,539,244.63		14,539,244.63	11,499,670.94		11,499,670.94
秦皇岛泰山技改工程	9,201,470.78		9,201,470.78	8,008,148.91		8,008,148.91
泰山石膏（重庆）零星工程	17,161,634.20		17,161,634.20	12,323,906.66		12,323,906.66
泰山石膏（衡水）零星工程	4,778,292.35		4,778,292.35	4,776,902.69		4,776,902.69
泰山石膏（平山）零星工程	20,253,635.68		20,253,635.68	16,137,500.90		16,137,500.90
泰山石膏（广东）零星工程	16,429,244.44		16,429,244.44	12,274,050.09		12,274,050.09
泰山（银川）石膏零星工程	23,516,787.58		23,516,787.58	17,203,647.03		17,203,647.03
泰山石膏（陕西）零星工程	23,147,468.47		23,147,468.47	18,615,149.41		18,615,149.41
泰山石膏（四川）零星工程	16,038,023.84		16,038,023.84	9,474,873.33		9,474,873.33
泰山石膏（辽宁）零星工程	12,463,346.34		12,463,346.34	10,193,237.85		10,193,237.85
泰山石膏（湖北）技改工程	17,085,145.63		17,085,145.63	10,870,161.72		10,870,161.72
泰山石膏（巢湖）零星工程	21,503,918.91		21,503,918.91	17,065,842.35		17,065,842.35
泰山石膏（聊城）零星工程	24,314,444.05		24,314,444.05	16,167,491.27		16,167,491.27
泰山石膏（广西）零星工程	12,315,955.54		12,315,955.54	6,522,445.57		6,522,445.57
泰山石膏（南通）技改工程	10,654,090.71		10,654,090.71	7,852,686.07		7,852,686.07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泰山石膏（潍坊）零星工程	8,109,397.26		8,109,397.26	6,921,379.91		6,921,379.91
泰山石膏（宣城）零星工程	11,599,192.79		11,599,192.79	7,442,843.64		7,442,843.64
泰山石膏（江西）零星工程	19,097,886.85		19,097,886.85	12,706,971.19		12,706,971.19
贵州泰福零星工程	12,790,381.67		12,790,381.67	10,133,437.39		10,133,437.39
泰山石膏（铜陵）零星工程	15,661,180.65		15,661,180.65	8,320,331.07		8,320,331.07
威尔达（辽宁）技改工程	53,470,191.63		53,470,191.63	51,201,431.71		51,201,431.71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零星工程	744,390.45		744,390.45	697,318.48		697,318.48
泰山石膏（包头）零星工程	16,876,601.53		16,876,601.53	15,537,200.43		15,537,200.43
泰山石膏（福建）零星工程	13,190,070.91		13,190,070.91	10,570,305.69		10,570,305.69
泰山石膏（威海）零星工程	13,940,789.98		13,940,789.98	8,604,786.62		8,604,786.62
泰山石膏（济源）零星工程	26,390,409.11		26,390,409.11	15,421,456.98		15,421,456.98
泰山石膏（襄阳）零星工程	44,494,031.22		44,494,031.22	25,868,118.46		25,868,118.46
泰山石膏（甘肃）零星工程	8,557,659.86		8,557,659.86	6,374,112.60		6,374,112.60
泰山石膏（东营）零星工程	19,594,449.32		19,594,449.32	8,289,868.14		8,289,868.14
泰山石膏（云南）零星工程	5,992,926.90		5,992,926.90	8,835,592.71		8,835,592.71
贵州皇冠零星工程	17,664,139.13		17,664,139.13	12,034,937.18		12,034,937.18
泰山石膏（邳州）零星工程	354,285.31		354,285.31	2,195,719.48		2,195,719.48
泰山石膏（湘潭）零星工程	9,097,273.12		9,097,273.12	7,282,841.13		7,282,841.13
泰山石膏（河南）零星工程	50,369,749.89		50,369,749.89	43,789,005.19		43,789,005.19
跨海工贸技改工程	3,822,486.82		3,822,486.82	1,657,979.70		1,657,979.70
泰山纸面石膏板技改工程	526,964.37		526,964.37	368,472.73		368,472.73
连云港港星建材技改工程	75,051,207.83		75,051,207.83	51,815,195.10		51,815,195.10
山东鲁南泰山技改工程	67,702,024.66		67,702,024.66	6,997,868.49		6,997,868.49
泰山石膏重庆綦江零星工程	7,750,998.30		7,750,998.30	233,094.83		233,094.83
泰山石膏（宿迁）零星工程				1,885,642.00		1,885,642.00
合计	2,349,328,048.52	12,378,595.11	2,336,949,453.41	2,078,330,054.43	12,378,595.11	2,065,951,459.3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二期）	846,440,000.00	145,439,144.56	25,679,222.84			171,118,367.40	20.22%	30%	5,366,741.80	1,239,459.13	1.17%	自筹
北新建材（湖南）石膏板项目	117,820,000.00	22,797,974.75	1,027,772.11			23,825,746.86	20.22%	20%	437,402.32	170,640.67	4.28%	自筹
坦桑尼亚一期石膏板项目	65,412,000.00	1,316,703.53	43,940.51			1,360,644.04	2.08%	前期开工准备				自筹
北新建材（朔州）石膏板项目	139,360,000.00		532,536.44			532,536.44	0.38%	前期开工准备	60.00	60.00	4.28%	自筹
泰山石膏护面纸项目	1,356,476,500.00	226,208,996.50	403,265,294.60			629,474,291.10	46.41%	50%	17,576,571.69	12,397,092.22	4.37%	自筹
泰山石膏承德石膏板项目	133,015,400.00	103,711,592.61	25,759,508.48			129,471,101.09	97.34%	95%	181,250.00			自筹
泰山石膏（忻州）石膏板项目	117,415,200.00	1,447,034.23	9,167,293.50			10,614,327.73	9.04%	10%				自筹
泰山石膏（宜昌）石膏板项目	145,607,600.00		996,978.77			996,978.77	0.68%	前期开工准备				自筹
合计	2,921,546,700.00	500,921,446.18	466,472,547.25			967,393,993.43	--	--	23,562,025.81	13,807,252.02		--

（3）公司本期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原值						
其中：专用材料	228,350,149.57		228,350,149.57	191,300,773.57		191,300,773.57
专用设备	91,801,902.93		91,801,902.93	45,474,390.64		45,474,390.64
合计	320,152,052.50		320,152,052.50	236,775,164.21		236,775,164.21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

24、油气资产

无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4,459,094.70	9,371,870.65	11,171,487.28	1,466,174.27	76,468,626.90
2.本期增加金额	14,971,063.36	175,927.10		638,098.37	15,785,088.83
（1）租赁	14,971,063.36	175,927.10		638,098.37	15,785,088.8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9,430,158.06	9,547,797.75	11,171,487.28	2,104,272.64	92,253,715.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457,997.39	781,832.18	319,185.35	383,887.89	4,942,902.81
（1）计提	3,457,997.39	781,832.18	319,185.35	383,887.89	4,942,902.81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457,997.39	781,832.18	319,185.35	383,887.89	4,942,902.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972,160.67	8,765,965.57	10,852,301.93	1,720,384.75	87,310,812.92
2.期初账面价值	54,459,094.70	9,371,870.65	11,171,487.28	1,466,174.27	76,468,626.90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33,693,913.17	5,044,855.98	250,000.00	18,450,419.55	1,957,439,188.70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09,819,492.75			771,362.23	110,590,854.98
(1) 购置	109,819,492.75			771,387.68	110,590,880.43
(2) 外币折算影响				-25.45	-25.4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043,513,405.92	5,044,855.98	250,000.00	19,221,781.78	2,068,030,043.6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0,447,915.90	3,528,836.33	223,958.23	14,333,938.84	268,534,649.30
2.本期增加金额	20,544,686.52	161,125.32	10,416.72	560,596.33	21,276,824.89
(1) 计提	20,544,686.52	161,125.32	10,416.72	560,597.61	21,276,826.17
(2) 外币折算影响				-1.28	-1.28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70,992,602.42	3,689,961.65	234,374.95	14,894,535.17	289,811,474.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72,520,803.50	1,354,894.33	15,625.05	4,327,246.61	1,778,218,569.49
2.期初账面价值	1,683,245,997.27	1,516,019.65	26,041.77	4,116,480.71	1,688,904,539.40

本期末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本期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7、开发支出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1,059,851.29			1,059,851.29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2,341,995.96			12,341,995.96
原收购北京东联投资有限公司产生	6,798,609.98			6,798,609.98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3,309,457.75			3,309,457.75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32,782.83			32,782.83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982,611.44			4,982,611.44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364,361.33			364,361.33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4,394,700.44			4,394,700.44
合计	33,284,371.02			33,284,371.02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2,341,995.96			12,341,995.96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607,271.83			3,607,271.83
合计	15,949,267.79			15,949,267.79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装修费（贵州泰福）	694,218.09		8,041.14		686,176.95
宿舍装修费（泰山石膏温州）	1,803,590.88		360,718.17		1,442,872.71
排污权（泰山石膏福建）	693,149.63		31,506.78		661,642.85
排污权（泰山石膏承德）	591,313.00				591,313.00
排污权（泰山石膏重庆）	272,169.26		74,227.98		197,941.28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泰山石膏重庆綦江）	108,230.70	216,461.40	135,288.38		189,403.72
展厅费用——中式别墅（广安北新）	263,910.41		37,701.54		226,208.87
展厅费用——欧式别墅（广安北新）	384,919.00		54,988.38		329,930.62
展厅费用（北新住宅）	713,535.48		59,461.26		654,074.22
木结构房屋（湖北北新）	70,785.04		4,470.60		66,314.44
景观石（平邑北新）	184,000.00		9,600.00		174,400.00
展厅及样板间装修（肇庆北新）	1,077,948.74		239,544.18		838,404.56
一期项目景观石（创新科技）	645,400.22		34,886.52		610,513.70
排污权（嘉兴北新）	735,685.68		183,921.42		551,764.26
景观石（陕西北新）	235,951.65		12,184.31		223,767.34
排污权（陕西北新）	2,347,175.91		391,195.99		1,955,979.92
排污权（泰山石膏忻州）	4,581,686.79				4,581,686.79
排污权（泰山石膏温州）	154,471.97		38,617.98		115,853.99
排尘权（泰山石膏忻州）		147,500.00			147,500.00
二期项目景观石（创新科技）		34,000.00	1,699.98		32,300.02
合计	15,558,142.45	397,961.40	1,678,054.61		14,278,049.24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767,152.25	15,697,755.17	89,995,588.43	15,642,371.03
已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80,578,725.91	16,831,100.08	75,450,580.00	15,000,870.33
合并抵销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	6,243,296.44	926,201.39	6,243,296.44	926,201.3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变动损益	19,175,018.27	2,876,252.74	15,943,077.93	2,391,461.69
合计	195,764,192.87	36,331,309.38	187,632,542.80	33,960,904.44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使用福利费	203,188.52	50,797.13	485,335.80	121,333.95
长期股权投资准备	1,941,110.41	291,166.56	1,941,110.41	291,166.56
收到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7,440,000.00	1,443,000.00	7,440,000.00	1,443,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654,967.77	698,245.16	6,934,694.34	1,040,204.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评估增值	24,347,529.53	3,652,129.43	24,347,529.53	3,652,129.43
合计	38,586,796.23	6,135,338.28	41,148,670.08	6,547,834.09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529,620,800.54	545,918,633.01
坏账准备	8,165,850.82	8,512,491.99
存货跌价准备	449,881.87	449,881.87
商誉减值准备	12,341,995.96	12,341,995.96
预计未决诉讼负债	1,794,369,395.76	190,205,684.82
合计	2,344,947,924.95	757,428,687.6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45,548,665.61	
2020	108,223,152.98	178,117,716.93	
2021	179,797,395.36	180,392,875.62	
2022	70,814,022.19	75,292,971.89	
2023	54,109,094.76	66,566,402.96	
2024	116,677,135.25		
合计	529,620,800.54	545,918,633.01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	12,773,317.22		12,773,317.22	113,205,163.82		113,205,163.82
预付无形资产采购款	102,357,863.10		102,357,863.10	85,803,651.88		85,803,651.88
合计	115,131,180.32		115,131,180.32	199,008,815.70		199,008,815.70

其他说明：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下降 42.15%，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预付固定资产采购款减少所致。

32、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借款	529,000,000.00	519,000,000.00
信用借款	250,000,000.00	332,000,000.00
合计	819,000,000.00	891,000,000.00

（2）本期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4、衍生金融负债

无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336,382.60	27,520,308.35
合计	33,336,382.60	27,520,308.35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46,953,523.27	629,202,023.41

1-2 年（含 2 年）	63,554,803.48	112,918,865.87
2-3 年（含 3 年）	67,412,694.58	10,925,009.35
3 年以上	36,114,938.09	31,809,170.85
合计	1,014,035,959.42	784,855,069.48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0,789,877.61	尚未结算
北京彩光门窗有限公司	2,913,680.13	尚未结算
内蒙古赛尔建筑体系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0.00	尚未结算
山东飞洋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571,600.00	尚未结算
北京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568,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51,443,157.74	--

37、预收款项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5,512,941.28	164,672,383.52
预收租金	2,865,955.47	1,747,530.05
合计	68,378,896.75	166,419,913.57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预收货款	-99,159,442.24	预收商品销售款减少
预收租金	1,118,425.42	预收房屋租金增加
合计	-98,041,016.82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1,521,402.66	591,210,801.10	580,351,805.50	82,380,398.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3,074.46	51,684,866.93	51,078,421.35	729,520.04
三、辞退福利		1,947,148.06	1,947,148.06	
合计	71,644,477.12	644,842,816.09	633,377,374.91	83,109,918.3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80,647,670.32	480,647,670.32	
2、职工福利费		53,050,498.20	53,050,498.20	
3、社会保险费	46,669.56	26,857,567.47	26,806,594.09	97,642.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2,051.44	22,065,201.96	22,025,654.11	71,599.29
工伤保险费	4,613.78	2,456,338.69	2,450,828.11	10,124.36
生育保险费	10,004.34	2,049,877.16	2,043,962.21	15,919.29
其他综合保险		286,149.66	286,149.66	
4、住房公积金	3,752.12	13,965,830.49	13,327,011.49	642,571.1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0,209,598.58	16,689,234.62	6,520,031.40	80,378,801.80
6、其他短期薪酬	1,261,382.40			1,261,382.40
合计	71,521,402.66	591,210,801.10	580,351,805.50	82,380,398.2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2,897.08	47,415,069.36	46,831,076.73	706,889.71
2、失业保险费	177.38	1,713,961.59	1,691,508.64	22,630.33
3、补充养老保险		2,555,835.98	2,555,835.98	
合计	123,074.46	51,684,866.93	51,078,421.35	729,520.04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185,227.79	57,746,504.20
企业所得税	53,662,331.09	50,188,952.19

个人所得税	881,441.62	1,210,701.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95,061.80	2,972,509.64
土地增值税	-71,777.08	-71,777.08
土地使用税	7,570,748.99	8,682,691.12
房产税	6,080,129.97	6,097,652.46
教育费附加	2,053,667.54	2,455,728.58
环境保护税	1,594,759.27	1,697,288.60
其他	730,546.25	979,152.96
合计	117,182,137.24	131,959,403.69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2,954,736.44	1,811,498.92
其他应付款	388,486,130.08	209,444,812.52
合计	391,440,866.52	211,256,311.4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304,842.52	388,208.8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45,449.50	1,218,845.66
企业间资金拆借利息	204,444.42	204,444.42
合计	2,954,736.44	1,811,498.92

本公司本期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其他说明：应付利息比年初增长 63.11%，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按年度付息的借款于本期计提利息所致。

(2) 应付股利

无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06,856,100.84	77,656,679.71
业务风险金	10,084,950.00	22,886,604.62
职工社保费用	4,499,321.80	5,646,551.69
销售奖励金	25,038,045.40	27,917,734.62
应付水电费	812,965.44	1,368,697.50
应付代垫款	5,414,700.87	1,081,578.31
代收款项	5,078,404.40	4,188,723.42
应付股权款	30,280,000.00	41,468,046.85
成本节约奖		20,035,000.00
应付和解费	190,524,394.08	
其他	9,897,247.25	7,195,195.80
合计	388,486,130.08	209,444,812.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561,780.89	尚未结算
泰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4,561,780.89	--

其他说明：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长 85.4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上年末计入预计负债的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和解费本期转入其他应付款所致。

42、持有待售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8,100,000.00	28,674,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598,624.62	9,211,934.92
合计	321,698,624.62	37,885,934.92

其他说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年初增长 749.12%，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0,800,000.00	458,800,000.00
委托贷款	75,600,000.00	75,600,000.00
合计	246,400,000.00	534,4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1) 利率区间：本公司本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1%-5%

2) 长期借款比年初下降53.89%，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46、应付债券

无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2,768,613.01	3,899,983.00
机器设备	10,251,447.97	10,251,447.97
运输设备	868,289.38	805,107.20
土地使用权	55,855,634.78	43,033,973.62
合计	69,743,985.14	57,990,511.79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460,402.46	9,160,482.16
专项应付款	14,187,260.95	14,075,440.39
合计	22,647,663.41	23,235,922.55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计提费用	7,134,311.66	7,834,391.36
职工住房维修基金	418,681.50	418,681.50
职工房改款	907,409.30	907,409.30
合计	8,460,402.46	9,160,482.16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系公司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根据泰安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2002年7月2日下发的《关于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人员计提费用的请示》并报经泰安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同意，提取的应付但尚未支付的原山东泰和泰山纸面石膏板总厂（集团）改制中用于解决离退休、工伤、职业病、内退等人员的相关费用。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16 年蓝天计划项目	777,333.26		70,445.16	706,888.10	国家拨款
专利实施基金	34,660.00			34,660.00	国家拨款
国家“十一五”科技支撑计划	0.22			0.22	国家拨款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2,317.28			2,317.28	国家拨款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专项	2,537,291.00			2,537,291.00	国家拨款
博士后工作专项	575.33			575.33	国家拨款
脱硫石膏技术储备资金	1,322.36			1,322.36	国家拨款
纯棉体系矿棉吸音板研制	224.60			224.60	国家拨款
纸面石膏板生产技术创新研究和应用	1,249.70			1,249.70	国家拨款
企业专利调研与咨询	457,656.26		12,913.57	444,742.69	国家拨款
不燃型外墙保温材料研究及应用	148.55			148.55	国家拨款
国家“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	530,761.40			530,761.40	国家拨款
建筑外墙外保温用岩棉制品	3,962.26			3,962.26	国家拨款
矿物棉装饰吸声板	30,566.04			30,566.04	国家拨款
中关村开放实验室专项补贴资金	6,578.67		950.06	5,628.61	国家拨款
住宅装配式内装标准化研究及产品应用开发	69,051.26			69,051.26	国家拨款
2012 年博士后专项	109,719.33		6,561.14	103,158.19	国家拨款
防电磁辐射矿棉吸声板的研制	154,930.02			154,930.02	国家拨款
《石膏板企业安全技术规程》AQ 标准编制	25,380.00			25,380.00	国家拨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14 年北京市博士后科研活动资助	24,348.55			24,348.55	国家拨款
2014 年海淀区企业驰名商标奖励专项资金	136,698.12			136,698.12	国家拨款
2014 年博士后人才专项	187,654.85		1,825.93	185,828.92	国家拨款
标准修订补助经费	60,000.00			60,000.00	国家拨款
纳米氧化硅基低导热建筑保温板的制备及应用研究	173,340.01		638.00	172,702.01	国家拨款
2015 年海淀区专项资金	408,814.55			408,814.55	国家拨款
核心区自主创新和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90,000.00			290,000.00	国家拨款
北京市青年骨干资助项目	9,211.87		6,828.35	2,383.52	国家拨款
2015 年度中关村技术创新能力建设专项资金（商标部分）	624,000.00	388,700.00		1,012,700.00	国家拨款
相变蓄能纸面石膏板制备技术开发	2,700,000.00			2,700,000.00	国家拨款
2015 年度中关村技术标准资助（标准项目部分）	680,000.00			680,000.00	国家拨款
2016 年海淀区专项资金	147,000.00			147,000.00	国家拨款
科学技术奖	19,500.00			19,500.00	国家拨款
净化功能装饰装修板材及辅料的研发	465,683.73	11,700.00	18,656.34	458,727.39	国家拨款
相变蓄热石膏板开发与示范	763,215.59	161,850.00	62,326.71	862,738.88	国家拨款
保温防火装饰功能一体化集成技术开发	457,326.46	53,907.00	217,354.40	293,879.06	国家拨款
节能与装饰装修一体化装配式隔墙系统开发及示范	588,968.25	142,311.00	39,910.99	691,368.26	国家拨款
室内材料和物品 VOCs、SVOCs 散发标识体系的建立及工程示范	212,703.76	29,000.00	13,243.99	228,459.77	国家拨款
院士专家工作站	20,000.00			20,000.00	国家拨款
适应装配式建筑的部品化建材发展对策研究	13,545.00			13,545.00	国家拨款
低品质脱硫石膏绿利用关键技术与设备开发	47,500.00			47,500.00	国家拨款
功能型装饰装修材料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国家拨款
工业化建筑高性能部品和构配件技术体系研究与示范	302,202.11		223,992.80	78,209.31	国家拨款
合计	14,075,440.39	787,468.00	675,647.44	14,187,260.95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50、预计负债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1,794,369,395.76	190,205,684.82	
合计	1,794,369,395.76	190,205,684.8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计提预计负债的相关未决诉讼事项详见本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1,410,422.21	4,100,000.00	25,856,992.92	379,653,429.29	
合计	401,410,422.21	4,100,000.00	25,856,992.92	379,653,429.29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搬迁补偿收益	234,676,481.10			4,765,418.16			229,911,062.94	与资产相关
广安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7,528,000.00			941,000.00			6,587,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0			120,000.00			1,08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 2015 年节能环保循环经济重大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			9,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石膏板生产线供热窑炉升级改造项目	480,000.00			60,0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款 1	4,398,966.66			4,398,966.66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款 2	24,592,760.00	4,100,000.00					28,692,760.00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5,766,666.67			800,000.00			4,966,666.67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19,289,451.00			3,214,908.50			16,074,542.5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8000 万平方米石膏板项目补助资金	12,990,221.19			1,528,261.32			11,461,959.87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297,500.00			173,000.00			1,124,5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381,820.00			188,430.00			1,193,390.00	与资产相关
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2,833,333.33			1,000,000.00			1,833,333.33	与资产相关
建材补助资金	3,125,650.00			568,300.00			2,557,350.00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重大项目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4,500,000.00			1,000,000.00			3,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6,000,000.00			1,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东营石膏板项目资源综合专项补助	7,513,333.33			1,288,000.00			6,225,333.33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805,000.00			138,000.00			667,000.00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1	433,333.42			236,363.62			196,969.80	与资产相关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2	822,761.19			448,778.92			373,982.27	与资产相关
利用废渣石膏年产 3500 万 m ² 纸面石膏板项目	7,000,000.00			350,000.00			6,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877,200.00			197,600.00			1,679,6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扶持资金	12,075,444.32			201,257.41			11,874,186.91	与资产相关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补助	14,322,500.00			238,708.33			14,083,791.67	与资产相关
循环化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16,500,000.00			2,000,000.00			14,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01,410,422.21	4,100,000.00		25,856,992.92			379,653,429.29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89,507,842.00						1,689,507,842.00

54、其他权益工具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110,898,175.87			3,110,898,175.87
其他资本公积	30,228,920.55			30,228,920.55
其中：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12,427,330.61			12,427,330.61
股权投资准备	15,474,166.46			15,474,166.46
原制度下资本公积转入	2,327,423.48			2,327,423.48

合计	3,141,127,096.42			3,141,127,096.42
----	------------------	--	--	------------------

56、库存股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74,568.42	-82,008.97				-82,008.97		2,992,559.45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0,503.18							1,840,503.1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34,065.24	-82,008.97				-82,008.97		1,152,056.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074,568.42	-82,008.97				-82,008.97		2,992,559.45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5,887,622.97			575,887,622.97
合计	575,887,622.97			575,887,622.97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873,289,639.80	7,032,130,571.3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083,788.1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877,373,427.93	7,032,130,571.3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1,438,663.56	1,298,643,422.76

减：应付普通股股利	777,173,607.32	599,775,283.91
期末未分配利润	7,408,761,157.05	7,730,998,710.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4,083,788.13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02,478,660.04	4,010,901,825.74	5,956,809,365.27	3,809,801,811.31
其他业务	35,982,839.46	17,363,648.50	31,167,346.51	12,929,819.92
合计	6,038,461,499.50	4,028,265,474.24	5,987,976,711.78	3,822,731,631.23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合计
按产品分类	
其中：石膏板	5,075,250,060.42
龙骨	721,721,063.25
其他	241,490,375.83
按地区分类	
其中：国内	5,991,409,571.74
国内——北方地区	2,582,053,950.41
国内——南方地区	2,260,945,269.52
国内——西部地区	1,148,410,351.81
国外	47,051,927.76
合计	6,038,461,499.50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30,131.26	21,319,265.16
教育费附加	12,215,301.13	17,409,403.34
房产税	19,609,640.23	18,393,340.71
土地使用税	20,617,822.36	23,498,784.47
车船使用税	76,981.65	88,883.67
印花税	2,509,397.77	4,705,859.97
水利建设基金	991,522.62	674,883.45
水资源税	714,252.70	613,746.10
环境保护税	3,175,401.79	3,727,928.58
其他		2,700.00
合计	74,840,451.51	90,434,795.45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92,323,653.72	93,220,243.51
折旧费	985,221.02	447,597.63
办公及资料费	1,010,992.90	1,033,519.10
电话费	1,101,886.13	1,170,943.23
交通及差旅费	8,068,508.77	4,577,128.93
车辆费用	3,459,723.82	2,854,541.94
运输费	40,396,019.82	40,474,943.75
装卸费	342,094.18	372,785.69
业务招待费	3,036,646.99	2,522,269.16
租金	3,250,912.57	5,713,428.03
会议费	3,599,912.01	1,696,095.24
广告宣传及展览费	23,303,429.80	15,267,933.59
样品费	2,396,695.87	1,381,929.26
咨询、顾问费	608,029.59	101,499.40
其他	8,065,475.73	2,125,099.44
合计	191,949,202.92	172,959,957.9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83,250,100.62	160,372,698.94
物业及供暖	4,229,055.88	2,322,354.57
折旧费	29,031,598.52	24,342,365.48
无形资产摊销	20,817,632.53	19,289,402.51
水电费	3,593,604.58	4,064,291.10
办公及资料费	1,259,533.38	1,117,290.57
交通及差旅费	3,625,561.57	2,727,850.77
车辆费用	3,319,104.38	3,579,720.68
修理费	6,002,992.68	7,259,585.07
电话费	1,127,843.03	1,281,390.02
业务招待费	3,159,316.51	5,037,226.89
低值易耗及物料消耗	3,366,686.41	2,617,258.08
中介机构费用	7,086,795.89	5,140,692.80
咨询费	5,226,696.70	4,317,940.12
租赁费	2,050,337.49	4,437,930.43
专利费用	1,710,650.00	1,547,482.64
绿化费	1,041,117.02	730,591.71
卫生费	1,388,472.41	1,094,345.80
停产损失	62,521,762.69	32,905,798.25
其他	5,896,686.76	9,606,412.20
合计	349,705,549.05	293,792,628.63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及动力费用	117,832,453.97	104,669,878.52
折旧及摊销费用	10,961,435.62	10,082,779.46
人工成本	48,418,957.55	38,031,726.76
其他费用	1,450,161.14	1,606,497.91
合计	178,663,008.28	154,390,882.65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利息支出	9,559,906.98	24,173,830.22
减：利息收入	3,628,387.78	4,757,460.50
汇兑损失(减：汇兑收益)	1,408,715.87	309,537.24
手续费及其他	953,998.87	2,609,752.71
合计	8,294,233.94	22,335,659.67

其他说明：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 62.87%。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费用化的借款利息支出同比下降所致。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搬迁补偿收益	4,765,418.16	4,995,964.52
广安北新建材年产 3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生产线项目	941,000.00	941,000.00
石膏板生产线供热窑炉升级改造项目	60,000.00	60,000.00
基础设施建设扶持款	800,000.00	400,000.00
天津市滨海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120,000.00	
中央预算内 2015 年节能环保循环经济重大项目专项资金	1,000,000.00	
年产 8000 万平方米石膏板项目补助资金	1,528,261.32	
循环经济和资源节约 2014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建材补助资金	568,300.00	568,300.00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1	236,363.62	236,363.64
4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补贴 2	448,778.92	448,778.94
东营石膏板项目资源综合专项补助	1,288,000.00	1,288,000.00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	3,214,908.50	3,214,908.50
资源节约重大项目 2015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	1,000,000.00	1,000,000.00
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1,000,000.00	1,000,000.00
政府公共租赁住房专项资金	138,000.00	138,000.00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73,000.00	172,999.98
工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88,430.00	188,430.00
循环化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2,000,000.00	1,000,000.00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础设施建设款	4,398,966.66	8,797,933.33
利用废渣石膏年产 3500 万 m ² 纸面石膏板项目	350,000.00	
项目建设扶持资金	197,600.00	
年产 5000 万平米纸面石膏板项目扶持资金	201,257.41	
生态文明建设专项补助	238,708.33	
综合利用脱硫石膏技改项目补助		867,000.00
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款		1,011,111.11
奖励资金用于项目基础设施建设		2,429,000.00
节能专项资金		185,000.00
代征代扣税款手续费返还	133,425.88	110,053.93
合计	25,990,418.80	30,052,843.95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8,848.16	-4,030,007.5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1,806,560.26	19,685,712.33
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7,336,876.57	23,576,753.88
合计	38,974,588.67	39,232,458.63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无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11,666.92	115,753.43
合计	-5,511,666.92	115,753.43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上年同期下降 4861.56%，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股权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所致；二是公司报告期初计提的理财产品收益本期到期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同比增加，导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减少。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52,998.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28,076.17	
合计	575,077.35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规定，本报告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需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示。

72、资产减值损失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240,863.81
合计		-3,240,863.81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准则规定，本报告期发生的坏账损失需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列示。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38.83	-136,846.04
合计	-2,738.83	-136,846.04

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长98%，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确认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较上年同期均有所增加，但是损失增加金额小于利得增加金额，导致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增加。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006,669.68	15,579,280.70	13,006,669.68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1,800,832.43	1,339,225.68	1,800,832.43

无法支付的呆账收入	1,799,214.35	1,472,512.50	1,799,214.35
罚款收入	171,695.79	370,400.19	171,695.79
赔偿收入	239,562.04		239,562.04
其他	583,578.33	463,814.15	583,578.33
合计	17,601,552.62	19,225,233.22	17,601,552.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奖补资金	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财政管理中心	奖励	1	否	否	3,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磷石膏资源综合利用补助资金	贵州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贵州省财政厅	奖励	1	否	否	1,648,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泰安市劳动就业办公室	奖励	1	否	否	1,219,9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荆门市掇刀区财政局	奖励	2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降耗、减排、环保奖励资金	句容市下蜀镇人民政府	奖励	1	否	否		4,506,1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奖励	武穴市财政局	奖励	1	否	否		3,7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小额政府补助						5,778,769.68	7,313,180.7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006,669.68	15,579,280.70	

其他说明：性质类型 1：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2：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69,350.00	560,000.00	369,350.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3,423.98	91,733.94	13,423.98
其他	1,862,937,686.63	28,307,896.63	1,862,937,686.63
合计	1,863,320,460.61	28,959,630.57	1,863,320,460.61

其他说明：

(1) 本期营业外支出——其他中包含本公司及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发生的美国石膏板事项和解费、律师费等各项费用1,861,613,592.06元。

(2) 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增长6334.20%，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所属子公司计提的美国石膏板事项和解费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9,314,603.79	185,929,693.8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782,900.75	-2,009,816.36
合计	106,531,703.04	183,919,877.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78,949,649.3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6,842,447.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992,840.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75,213.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10,084.8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3,559,128.34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的影响	25,327.23
依照税法规定享受免减优惠的影响	-71,062,793.85
税法加计扣除的影响	-3,653,992.50
其他影响	-26,251,488.50
所得税费用	106,531,703.04

其他说明：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同期下降42.08%，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减少；二是公司享受税率为15%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子公司增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财务费用	3,628,387.78	4,796,706.93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47,307,167.69	32,868,667.16
政府补助	22,247,677.49	50,207,402.02
营业外收入	1,562,926.12	478,843.58
其他业务收入	13,040,441.37	15,920,533.75
其他	787,468.00	915,021.00
合计	88,574,068.45	105,187,174.4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78,902,188.91	64,496,571.69
管理费用	68,613,414.11	60,957,972.39
财务费用	979,795.34	2,614,354.74
制造费用	25,657,363.14	19,687,268.63
营业外支出	40,660,553.64	26,564,753.55
其他应收和其他应付	9,334,715.87	22,505,742.20
其他	79,908.17	86,578.60
合计	224,227,939.18	196,913,241.80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剩余股权投资款	11,188,046.85	
股份回购注销款		1.00
合计	11,188,046.85	1.00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	1,110,844.58	19,196,000.00
合计	1,110,844.58	19,196,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款	2,010,939.72	
合计	2,010,939.72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685,481,352.40	1,303,700,227.56
加：资产减值准备	-575,077.35	3,240,863.8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7,955,401.49	212,002,718.2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942,902.81	
无形资产摊销	21,276,826.17	20,462,886.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8,054.61	2,615,865.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38.83	136,846.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7,408.45	-1,247,491.7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11,666.92	-115,753.4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559,906.98	24,173,83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74,588.67	-39,232,458.6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0,404.94	-1,998,737.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12,495.81	-11,078.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7,250,383.87	-189,337,749.0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562,049.85	-386,128,65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90,443,188.19	120,477,69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956,924.66	1,068,739,012.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9,226,588.56	788,001,171.5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73,637,476.07	521,848,008.9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410,887.51	266,153,162.5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9,226,588.56	473,637,476.07
其中：库存现金	24,918.84	42,475.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9,201,669.72	473,595,000.46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9,226,588.56	473,637,476.07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无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743,390.00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等
固定资产	14,620,863.50	资产抵押用于筹集流动资金
无形资产	13,262,757.46	资产抵押用于筹集流动资金
合计	42,627,010.96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27,204,190.23
其中：美元	3,957,132.43	6.8747	27,204,098.33
日元	1,440.00	0.0638	91.90
应收账款	--	--	10,102,665.99
其中：美元	1,469,408.14	6.8747	10,101,740.14
欧元	118.44	7.8170	925.85
应付账款	--	--	26,072,362.22
其中：美元	3,790,490.79	6.8747	26,058,487.04
欧元	1,775.00	7.8170	13,875.18
其他应付款	--	--	190,524,394.08
其中：美元	27,713,848.47	6.8747	190,524,394.0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3、套期

无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856,992.92	其他收益	25,856,992.9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006,669.68	营业外收入	13,006,669.68
增值税返还	151,249,684.72	主营业务收入	151,249,684.72
合计	190,113,347.32	--	190,113,347.3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5、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3、反向购买

无

4、处置子公司

无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序号	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持股比例（%）
1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投资或设立	100.00

本期新增子公司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系由北新建材于本期投资设立的子公司。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新建塑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塑钢型材生产经营	55.00		55.00	投资或设立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市	江苏太仓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龙牌粉料(太仓)有限公司	江苏太仓市	江苏太仓市	粉料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宁波市	浙江宁波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取得方式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市	广东肇庆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四川广安市	四川广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市	湖北武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市	江苏苏州市	墙体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句容市	江苏句容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临沂市	山东临沂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河北故城县	河北故城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85.00	投资或设立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河南卫辉市	河南卫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安徽淮南市	安徽淮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滨海新区	天津市滨海新区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	福建泉州市	福建泉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云南昆明市	云南昆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市	浙江嘉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富平县	陕西富平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市	湖南长沙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提供文化创意类服务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新建材(井冈山)有限公司	江西吉安市	江西吉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涂料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新疆龙牌建材有限公司	新疆五家渠市	新疆五家渠市	新型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青钢金属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建筑五金件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山西省朔州市	山西省朔州市	新型材料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梦牌新材料(宁国)有限公司	安徽省宁国市	安徽省宁国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梦牌新材料(宣城)有限公司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	山东省临沂市	建筑材料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坦桑尼亚	坦桑尼亚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	江苏邳州市	江苏邳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河北秦皇岛	河北秦皇岛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湖北泰山建材有限公司	湖北荆门市	湖北荆门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潍坊)有限公司	山东安丘市	山东安丘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注1)	江苏江阴市	江苏江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30.00	7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重庆)有限公司	重庆江津市	重庆江津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取得方式
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	河北衡水市	河北衡水市	石膏板、石膏粉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市	山东泰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辽宁阜新市	辽宁阜新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	浙江乐清市	浙江乐清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	河北平山县	河北平山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偃师市	河南偃师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	湖南湘潭市	湖南湘潭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铜陵)有限公司	安徽铜陵市	安徽铜陵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包头)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南通)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市	江苏南通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江西)有限公司	江西丰城市	江西丰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博罗县	广东博罗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贵州泰福石膏有限公司	贵州福泉市	贵州福泉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60.00	6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银川)石膏有限公司	宁夏银川	宁夏银川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渭南市	陕西渭南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云南)有限公司	云南易门县	云南易门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市	四川什邡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辽宁)有限公司	辽宁绥中县	辽宁绥中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武穴市	湖北武穴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巢湖)有限公司	安徽巢湖市	安徽巢湖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聊城)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市	山东聊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龙岩市	福建龙岩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60.00	6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威海)有限公司	山东乳山市	山东乳山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70.00	7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宣城)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市	安徽宣城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宿迁)有限公司	江苏宿迁市	江苏宿迁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济源)有限公司	河南济源市	河南济源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5.00	85.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甘肃)有限公司	甘肃白银市	甘肃白银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龙岩)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福建龙岩市	福建龙岩市	缓凝剂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广西)有限公司	广西来宾市	广西来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襄阳)有限公司	湖北襄阳市	湖北襄阳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宣城)水泥缓凝剂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市	安徽宣城市	缓凝剂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威尔达(辽宁)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辽宁抚顺市	辽宁抚顺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泰山石膏(东营)有限公司	山东利津县	山东利津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贵州皇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贵州金沙县	贵州金沙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89.00	8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	取得方式
泰山石膏（宜宾）有限公司	四川宜宾市	四川宜宾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重庆綦江有限公司	重庆綦江区	重庆綦江区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安泰和跨海工贸有限公司	山东泰安	山东泰安市	建材制品销售及进出口业务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承德有限公司	河北省承德市	河北省承德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涡阳）有限公司	安徽省涡阳县	安徽省涡阳县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弋阳）有限公司	江西省上饶市	江西省上饶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菏泽）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	山东省菏泽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忻州）有限公司	山西省忻州市	山西省忻州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山东鲁南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山东省枣庄市	山东省枣庄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泰山石膏（宜昌）有限公司	湖北省宜都市	湖北省宜都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投资或设立
连云港港星建材有限公司	江苏省连云港市	江苏省连云港市	石膏板的制造销售	10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系北新建材与北新建材的全资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共同持股的三级子公司，北新建材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30%，泰山石膏有限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 7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无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9,426,863.83	51,233,219.4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669,994.35	
--综合收益总额	2,669,994.35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15,706,817.62	119,299,233.1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838,842.51	-4,030,007.58
--综合收益总额	-2,838,842.51	-4,030,007.5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新疆天山建材石膏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2,424,243.84	-659,458.96	-3,083,702.80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在于为本公司的运营融资。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等。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1、金融工具分类

(1)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金融资产项目	期末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53,969,978.56			453,969,978.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1,654,967.77		1,601,654,967.77
应收票据	63,541,794.22			63,541,794.22
应收账款	404,665,998.82			404,665,998.82
其他应收款	126,114,951.50			126,114,951.50
其他流动资产	458,083,971.62			458,083,971.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406,007.22		173,406,007.22

金融资产项目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489,991,710.65			489,991,71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89,934,694.34		2,489,934,694.34
应收票据	137,947,880.91			137,947,880.91
应收账款	82,177,544.76			82,177,544.76
其他应收款	75,101,208.49			75,101,208.49
其他流动资产	798,000,265.92			798,000,265.9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6,637,947.57		176,637,947.57

(2) 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 元

金融负债项目	期末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819,000,000.00			819,000,000.00
应付票据	33,336,382.60			33,336,382.60
应付账款	1,014,035,959.42			1,014,035,959.42
其他应付款	391,440,866.52			391,440,86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698,624.62			321,698,624.62
长期借款	246,400,000.00			246,400,000.00
租赁负债	69,743,985.14			69,743,985.14

金融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891,000,000.00			891,000,000.00
应付票据	27,520,308.35			27,520,308.35
应付账款	784,855,069.48			784,855,069.48
其他应付款	211,256,311.44			211,256,31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85,934.92			37,885,934.92
长期借款	534,400,000.00			534,400,000.00
租赁负债	57,990,511.79			57,990,511.79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交易对手、按地区进行管理。

3、流动风险

本公司采用循环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资金短缺风险。该工具既考虑其金融工具的到期日,也考虑本公司运营产生的预计现金流量。

本公司的目标系运用银行借款、短期融资券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金融负债账龄分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19,000,000.00				819,000,000.00
应付票据	33,336,382.60				33,336,382.60
应付账款	846,953,523.27	63,554,803.48	67,412,694.58	36,114,938.09	1,014,035,959.42
其他应付款	315,547,255.67	30,282,864.83	7,597,293.39	38,013,452.63	391,440,86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1,698,624.62				321,698,624.62
长期借款		30,800,000.00	115,600,000.00	100,000,000.00	246,400,000.00
租赁负债		9,903,548.75	6,591,503.29	53,248,933.10	69,743,985.14

项目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891,000,000.00				891,000,000.00
应付票据	27,520,308.35				27,520,308.35
应付账款	629,202,023.41	112,918,865.87	10,925,009.35	31,809,170.85	784,855,069.48
其他应付款	128,375,973.47	34,137,495.81	5,514,823.14	43,228,019.02	211,256,311.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885,934.92				37,885,934.92
长期借款		298,800,000.00	115,600,000.00	120,000,000.00	534,400,000.00
租赁负债		8,565,592.51	6,577,535.16	42,847,384.12	57,990,511.79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界有关；因此，本公司通过维持适当的固定利率债务与可变利率债务组合以管理利息成本，并且定期检讨及监控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贷款结构以管理其利率风险。

（2）汇率风险

无。

5、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公司管理资本结构并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601,654,967.77			1,601,654,967.77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01,654,967.77			1,601,654,967.77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1,601,654,967.77			1,601,654,967.77
(二)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406,007.22			173,406,007.22
1. 权益工具投资	173,406,007.22			173,406,007.2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75,060,974.99			1,775,060,974.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注：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未来现金流量(包括预计未来收益和处置收入)，并按适当折现率计算。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企业在计量日能取得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2 号楼 (B 座)	新型建筑材料及制品、新型房屋、水泥及制品、玻璃纤维及制品、复合材料及制品的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8,434,770,662.00	37.83	37.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1) 北新建材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81年9月28日，法定代表人为宋志平，注册资本171.36亿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B座），主营建筑材料及其相关配套原辅材料的生产制造及生产技术、装备的研究开发销售；新型建筑材料体系成套房屋的设计、销售、施工；装饰材料的销售；房屋工程的设计、施工；仓储；建筑材料及相关领域的投资、资产经营、与以上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会展服务；矿产品的加工及销售。以新型建筑材料为主的房地产经营业务和主兼营业务有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

(2)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团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秦皇岛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苏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新型材料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国际装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国际木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国建材科技》杂志社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轻钢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成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成房屋制造（海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黑龙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合肥水泥研究设计院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南京轻机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枣庄盖泽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中建材陆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北京天誉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最终控制方之子公司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黄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海盐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吉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湖州小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枣庄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州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德州中联大坝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天山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费县中联混凝土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复连众（酒泉）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复连众（沈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投资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投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山东泰山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凯盛建材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新弹性地板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泰安安泰燃气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子公司之参股公司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江西兴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企业之子公司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企业之子公司
赣州章贡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企业之子公司
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之合营企业之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医疗审核服务费	8,753.34	10,000.00	否	25,426.68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51.02			
北新弹性地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8,825.11	1,771,400.00	否	175,581.89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服务		60,000.00	否	494,970.60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参编费		58,000.00	否	113,207.55
南京轻机机械设备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94,827.58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检测、认证等	347,056.59	2,953,500.00	否	955,773.55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检测费	296,127.35	383,200.00	否	171,320.76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检测费	42,452.83	465,000.00	否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50,000.00	否	4,827.59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7,606.01	1,500,000.00	否	236,180.80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86.21	90,000.00	否	16,964.44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7,982.46	61,105,500.00	否	26,025.93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8,979,227.61			13,989,589.73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8,793.10	37,445,500.00	否	27,128.20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379,310.34			8,948,717.95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接收工程服务				254,054.05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修理费				304,504.50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41,533.40	1,154,700.00	否	244,591.05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355,603.44	2,690,000.00	否	
中材金晶玻纤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6,070.17	30,000.00		
南京玻璃纤维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会议费				2,000.00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检测费	98,632.07	320,000.00	否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03,773.58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50,129.31			
北京天誉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8,275.86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12,596.01	1,62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电		163,673.62
北新房屋（黑龙江）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574.87	11,027.69
北新房屋（黑龙江）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163.28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8,946.42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提供电	60,430.99	63,291.84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6,783.40	547,319.83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4,059.15	17,701.80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50,693.94	
北新集成房屋制造（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22.21	19,129.66
北新集成房屋制造（海南）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1,580.66	5,983.97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0,762.80	744,994.06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61,728.17	30,808.62
连云港中复连众复合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846.15
枣庄盖泽炉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08.62
中建材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33.33
中建材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79.31
北新轻钢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1,549.52	68,975.06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3,133.00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900.20	216,770.06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73,937.05	563,595.71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1,377.98	316,762.35
湖州煤山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846.21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4,742.32	210,529.31
江西兴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6,916.31	29,559.48
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95,634.90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6,930.57	
中建投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124.68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88,679.24	
北新房屋（成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0,597.61	
北新房屋（成都）有限公司	销售外购商品	5,224.77	
赣州章贡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378.02	
湖州小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865.73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81,267.67	
北新集团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9,508.38	
中建材投资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860.96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62,748.38	262,748.40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1,332,394.50	1,290,710.5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204,250.00	245,100.00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使用权	50,35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1)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与北新房屋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租赁合同》规定，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雁密路南侧1号北新住宅产业公司园区内土地租赁给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使用，合同期限内年总租金为人民币551,771.57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2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2) 根据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与北新房屋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规定,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密云县经济开发区雁密路南侧1号北新住宅产业公司园区内厂房租赁给北新房屋有限公司使用,合同期限内总租金为人民币2,821,216.40元,租赁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3) 根据公司与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公寓楼物业租赁合同》规定,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39号院1号楼二单元(一、二层除外)、三单元(一层101/102/104及二层除外)的房屋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青年员工的公寓楼。该租赁房屋租赁期为一年(即2018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每期(月)租金为40,850元。

4) 根据公司与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公寓楼物业租赁合同》规定,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39号院1号楼二单元(一、二层除外)、三单元(一层101/102/104及二层除外)的房屋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青年员工的公寓楼。该租赁房屋租赁期为一年(即2019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每期(月)租金为50,350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梦牌新材料(平邑)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394,722.33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69,880.00	1,574,480.00

(8) 其他关联交易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关联方委托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委托方	发放借款银行	期末借款额	起始日	到期日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25,200,000.00	2018.12.24	2021.12.23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仙桥支行	50,400,000.00	2018.12.24	2021.12.23
合 计	--	75,600,000.00	--	--

注: 1) 根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和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2018信银营委贷字第074380号”)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接受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

贷款给本公司人民币2,520万元，借款期限是2018年12月24日至2021年12月23日。

2) 根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和本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签订的《委托贷款合同》（“2018信银营委贷字第074381号”）规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接受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委托，贷款给本公司人民币5,040万元，借款期限是2018年12月24日至2021年12月23日。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151.30	1,551.85	13,151.30	2,696.02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227,499.02	207,145.25	3,386,969.68	641,289.87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547,156.53
应收账款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06,549.00	10,976.45
应收账款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1,331,716.41	13,317.16	145,119.59	2,321.91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200,608.17
应收账款	北新集成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60,241.57	15,723.05	60,241.57	18,012.23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2,229,565.09
应收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厦门销售中心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11,971.80
应收账款	天津市世纪北新建材销售公司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2,382,488.30
应收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9,319,401.05	1,815,978.68	9,319,401.05	2,517,254.53
应收账款	保定筑根新材公司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461,316.96
应收账款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255,429.91	255,429.91	255,429.91	255,429.91
应收账款	安徽郎溪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14,809.49	4,148.09	143,102.42	2,289.64
应收账款	江苏溧阳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401,378.73	4,013.79	515,606.68	8,249.71
应收账款	长兴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2,863.67	28.64	2,863.67	45.82
应收账款	宣城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44.50	5.45	132,684.87	2,122.96
应收账款	江西赣州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11,201.00	1,112.01	198,562.00	3,176.99
应收账款	江西兴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52,881.00	528.81	102,390.00	1,638.24
应收账款	平邑中联水泥有限公司			7,000.00	112.00
应收账款	北新房屋（成都）有限公司	82,252.80	822.53		
应收账款	广德新杭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79,053.80	790.54	109,092.60	1,745.48
应收账款	赣州章贡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74,752.00	1,196.03
应收账款	江西于都南方万年青水泥有限公司	111,925.00	1,119.25	99,914.00	1,598.6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湖州小浦南方水泥有限公司	58,608.28	586.08		
预付账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541,245.74		541,245.74	
预付账款	甘肃祁连山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97.42		15,697.42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		1,6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浙江有限公司	4,600.00		1,800.00	
预付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05,800.00			
预付账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10,200.00	
预付账款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21,200.00	
预付账款	中国建材检验认证集团西安有限公司	84,000.00		18,45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861,55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257,435.91		257,435.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肥中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2,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9,292.50	
应付账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6,763,914.34	10,393,123.61
应付账款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7,841.30	7,841.30
应付账款	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100,604.15	199,684.64
应付账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2,469,845.00	2,785,715.00
应付账款	泰山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50,000.00	56,100.00
应付账款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2,161.61	2,161.61
应付账款	北新弹性地板有限公司	219,752.78	219,752.78
应付账款	中建材凯盛机器人（上海）有限公司	546,500.00	
应付账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50,350.00	
合同负债	北京百安居装饰建材有限公司	61,509.10	61,509.10
合同负债	黑龙江省宾州水泥有限公司	52.64	52.64
合同负债	北京筑根北新建材销售中心	7,500.00	7,500.00
合同负债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22.47	22.47
合同负债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1,446.51	1,446.51
合同负债	北新房屋（连云港）有限公司	79,859.73	79,859.73
合同负债	北新轻钢房屋（北京）有限公司		10,480.6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北新房屋（黑龙江）有限公司	9,765.90	
合同负债	北新集团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108,097.04	
合同负债	中建材投资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105,845.03	
其他应付款	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3,029,608.12	3,300,235.26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北新家园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424,322.77	1,298,971.66
其他应付款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其他应付款	烁光特晶科技有限公司	30,053.57	141,699.08
其他应付款	北新塑管有限公司	143,553.87	143,553.87
其他应付款	中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26,713.25	125,793.74
其他应付款	中联装备集团北新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西南水泥有限公司	10,943.22	100,661.22
其他应付款	北新房屋有限公司	4,902.96	
其他应付款	河南中材环保有限公司	75,000.00	100,000.00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北新建材重要的资产租赁事项如下：

(1)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签订的《石膏板生产线土地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至2036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浙江浙能温州发电有限公司部分土地，土地租赁面积54,200.8平方米，土地租赁费每年108.4016万元，如遇国家政策调整，土地租赁费则相应调整。

(2)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签订的《制粉车间设备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自2008年6月18日至2036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部分设备，设备总额410.90927万元，2009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17日，年租赁费115.4655万元；2023年6月18日至2036年6月30日，按15年计，租赁费计算另行协商。2010年6月25日，泰山石膏（温州）有限公司与浙江天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乐清分公司签订的《制粉车间设备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协议中设备总额更改为388.10927万元，租赁费109.0587万元。

(3)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于2004年6月15日与秦皇岛华瀛磷酸有限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规定，秦皇岛泰山建材有限公司租赁秦皇岛华瀛磷酸有限公司位于秦皇东大街541号华瀛磷酸有限公司院内的土地作为生产经营场所，租赁期限为2003年8月至2032年4月18日，年租金为53.8992万元。2014年1月1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自2014年1月1日起年租金调整为101.005332万元。

(4)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与江苏省邳州石膏板厂签订的《财产租赁合同书》规定，泰山石膏（邳州）有限公司自2002年7月1日起至2022年6月30日期间租赁江苏省邳州石膏板厂年产600万平方米的纸面石膏板生产设备、厂房、部分场地等，年租金为73.8万元。

(5)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与河北衡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租地协议》规定，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自2010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河北衡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65亩，年租地为26万元。2014年7月21日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自2014年1月1日起年租金调整为35.9228万元。2016年1月双方签订协议，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河北衡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65亩，租金35.9228万元。2019年1月双方签订协议，泰山石膏（衡水）有限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河北衡水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65亩，租金35.9228万元。

(6)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与石家庄华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于2007年5月16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书》规定，泰山石膏（平山）有限公司自2006年7月1日起至2036年6月16日止租赁石家庄华澳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的土地，租赁土地面积129.4亩，土地租赁费每年18.116万元人民币。2010年1月6日，双方又签订土地租赁（补充）合同，对租金条款进行修改，每年土地租赁费调整为33.53704万元，合同有效期自2010年1月1日起至合同到期日2036年6月16日止。

(7)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于2007年3月20日与湖南湘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脱硫场地租赁合同》规定，泰山石膏（湘潭）有限公司自2007年3月20日至2027年12月31日期间租赁湖南湘潭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土地租赁费按0.5万元/亩/年(含税费)计算，总计年租赁费为40万元。

(8)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于2018年12月31日双方签订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北西遥村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38年12月31日止。

(9)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前周家院村于2018年12月31日双方签订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前周家院村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38年12月31日止。

(10)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后周家院村于2018年12月31日双方签订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后周家院村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至2038年12月31日止。

(11)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人民政府于2019年6月28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岱岳区大汶口镇人民政府向泰山石膏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39年1月1日止。

(12) 根据公司所属三级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与泰安市龙华纸面石膏板厂于2017年12月28日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泰安市龙华纸面石膏板厂向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出租土地，租赁期限自2017年9月19日起至2022年9月18日止。

(13)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江苏绿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财产租赁合同书》规定，泰山石膏有限公司自2013年3月1日起至2033年3月1日期间租赁江苏绿陵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纸面石膏板全部生产设备、厂房、石膏堆场等地上附属全部资产，年租金为180万元。

(14) 根据公司与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公寓楼物业租赁合同》规定，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将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39号院1号楼二单元（一、二层除外）、三单元（一层101/102/104及二层除外）的房屋租赁给北新建材作为青年员工的公寓楼。该租赁房屋租赁期为一年（即2019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1日），每期（月）租金为50,350元。

(15)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与邓万成签订的《写字楼租赁合同》规定，邓万成将其位于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18-1房屋出租给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2018年10月15日至2024年01月14日，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163.612132万元。

(16)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与王天才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王天才将其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金牛区北三环路一段221号华侨城创想中心B座1802号房屋出租给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办公使用，租赁期限为2017年8月1日至2022年7月31日，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53.073618万元。

(17)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规定，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自2018年11月1日至2033年9月28日租赁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石膏堆场，租赁费按4元/平米/年(含税费)计算，租赁费用每年66.133332万元。

(18)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与安徽航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合肥市办公室租赁合同》规定，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自2018年9月25日至2021年9月24日租赁安徽航谊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房屋办公使用，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48.53244万元。

(19) 根据公司所属分公司—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与海南浩业化纤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规定，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自2018年3月15日至2020年12月14日租赁海南浩业化纤有限公司的仓库作为建材加工使用，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134.58195万元。

(20)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与陕西瀚博实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西安经开万科中心租赁合同》规定，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自2017年12月15日至2020年12月14日租赁陕西瀚博实业有限公司的房屋作为办公使用，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90.719404万元。

(21)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与深圳市龙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规定，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自2016年11月16日至2020年11月15日租赁深圳市龙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房屋作为办公使用，整个合同租赁期租金合计315.072万元。

(22) 根据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与李斌签订的《环渤海建材大厦写字间租赁合同》规定，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自2016年11月1日至2021年10月31日租赁李斌的房屋作为办公使用，租赁费每年41.184万元。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关于石膏板诉讼事件及最新进展

1) 自2009年起，美国多家房屋业主、房屋建筑公司等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在内的至少数十家中资、外资石膏

板生产商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多起诉讼，以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为由，要求赔偿其宣称因石膏板质量问题产生的各种损失。

2) 自2010年开始，北新建材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就美国石膏板诉讼有关问题提供法律咨询服务。2015年考虑到诉讼的进展情况，北新建材聘请了境内外律师事务所在石膏板诉讼案件中代表北新建材应诉并进行抗辩，以维护北新建材的自身权益。

3) 自2010年开始，泰山石膏聘请了美国知名律师事务所代表泰山石膏应诉。在泰山石膏应诉之前，美国路易斯安那州东区联邦地区法院（以下简称美国地区法院）已就Germano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向七处物业的业主赔偿2,758,356.52美元及自2010年5月起计算的利息。2014年7月美国地区法院判定泰山石膏藐视法庭，判令泰山石膏支付原告代理律师1.5万美元的律师费，判令泰山石膏支付4万美元作为藐视法庭行为的罚款，并判令泰山石膏以及泰山石膏的任何关联方或子公司被禁止在美国进行任何商业活动直到或除非泰山石膏参加本审判程序，如果泰山石膏违反禁止令，必须支付其自身或其违反本判令的关联方违反行为当年盈利的25%作为进一步的罚款。由于只有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泰山石膏方可应诉并进行抗辩，因此，泰山石膏于2015年3月向美国地区法院支付了4万美元，并支付了1.5万美元的律师费；由于导致美国地区法院作出藐视法庭判令的原因为泰山石膏没有参加Germano案缺席判决后的债务人审查会议，因此，泰山石膏于2015年3月支付了Germano案的缺席判决金额2,758,356.52美元及自2010年5月起计算的利息。另外，美国弗吉尼亚州巡回法院已就Dragas案件对泰山石膏作出缺席判决，判决泰山石膏赔偿4,009,892.43美元和判决前利息96,806.57美元，及自2013年6月计算的利息。泰山石膏与Dragas就此案达成和解，向其支付了400万美元和解费用，此案件已终结。泰山石膏申明，其同意支付前述款项并不代表泰山石膏认可上述案件的缺席判决内容，采取该等措施仅是为了申请撤销/避免藐视法庭判令并在撤销藐视法庭判令后参与石膏板诉讼案件的应诉及进行抗辩。

4) 北新建材获知，由于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在诉讼中持续的积极抗辩，在多区合并诉讼案件中，原告指导委员会已向法院递交文书将其集团维修索赔金额降至约3.5亿美元。此外，原告指导委员会已提起动议主动请求撤销未决的多区合并诉讼中大量个人原告的索赔，原因是原告指导委员会称证据无法显示这些个人原告的家中安装了泰山石膏生产的石膏板。

5) 北新建材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建筑材料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集团）的通知，美国地区法院于美国时间2016年3月9日签发了一项判令，驳回了原告方针对中国建材集团的起诉。

6) 在多区合并诉讼Amorin案中，综合考虑Amorin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石膏及泰山石膏全资子公司泰安市泰山纸面石膏板有限公司（以下合称泰山）与Amorin案（佛罗里达州）中不超过498户由不同律师事务所代理的原告达成和解，并签署《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泰山将支付最大和解金额共计27,713,848.47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不包括将来根据最惠国保护条款可能支付的差额），上述27,713,848.47美元款项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中。2019年8月，由于上述498户原告中部分原告的数据调整导致基础和和解数据增加144,045.50美元；且由于泰山与美国石膏板诉讼多区合并诉讼案集体成员达成下述集体和解（详见7）），触发了《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中的最惠国保护条款，有关各方一致同意由泰山以支付不超过12,866,528.89美元为对价买断最惠国保护条款下泰山的付款义务，上述13,010,574.39美元作为预计负债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2019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上述共计40,724,422.86美元和解款项将分批支付，泰山石膏于2019年7月支付了其中24,724,794.25美元（人民币169,898,896.17元）的和解款。和解索赔人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将不可撤销地且无条件地完全免除且永久解除其对泰山及被豁免方及其他关联主体或相关人士的索赔（包括已在诉讼中提出的或原本可能被提出的索赔）。

7) 在多区合并诉讼案中，各方同意对集体成员针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所有已主张的、本可以主张的及可以主张的索赔达成全面和解，集体成员放弃全部索赔主张。前述“集体成员”包括所有在Amorin案和Brooke案中具名的原告（以下简称已知集体成员）以及所有其他宣称使用了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的中国石膏板的房屋业主（以下简称未知集体成员），但不包括：（1）已经签署和解协议的Amorin案（佛罗里达州）所涉及的498户原告；（2）在The Mitchell Co., Inc. 诉 Knauf Gips KG等案（以下简称Mitchell案，泰山石膏也是被告之一）中具名的原告和提议集体中其他的商业房屋建筑商；（3）针对泰山和/或其他被豁免方提起过诉讼，但因未填写补充原告问卷表被驳回起诉或自愿撤诉的原告。前述“其他被豁免方”包括但不限于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北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上述针对泰山的索赔的全面和解及责任豁免的对价，泰山将支付2.48亿美元（包括原告诉讼律师的律师费，但不包含为未知集体成员刊登集体诉讼通知的费用），该2.48亿美元将分批支付，但作为预计负债以单一数额一次性反映在泰山石膏2019年上半年的财务报表中。泰山签署此和解协议，仅为避免和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并非承认美国法院对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具有案件管辖权，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生产的石膏板存在质量问题，也不得

解释为泰山及其他被豁免方承认在该诉讼中应承担法律责任。本次和解目前仍有可能被有权机构及美国相关法院中止或延期或取消，进而影响本次和解协议的效力和执行。多区合并诉讼中的Mitchell案等诉讼，以及任何选择退出本次和解的集体成员的诉讼将继续进行。

8)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Lennar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Lennar Homes, LLC和U. S. Home Corporation（以下简称Lennar）在美国佛罗里达州迈阿密-戴德县第十一巡回法院针对包括北新建材、泰山石膏等多家中国公司在内的多家企业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Lennar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石膏于2017年6月分别与Lennar达成了和解。其中，北新建材向Lennar支付50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泰山石膏向Lennar支付600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Lennar在收到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支付的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承认在Lennar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7年7月，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分别向Lennar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Lennar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案件已经终结。

9)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Meritage案中，美国佛罗里达州房屋开发商Meritage Homes of Florida, Inc.（以下简称Meritage）在美国佛罗里达州李县第二十司法巡回法院针对北新建材、泰山提起诉讼。经过多轮谈判，综合考虑Meritage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北新建材、泰山于2018年3月共同与Meritage达成了和解。泰山将向Meritage支付138万美元以达成全面和解，Meritage在收到全部和解款项后申请撤回其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提出的全部索赔和全部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也不得解释为北新建材和泰山承认在Meritage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2018年3月，泰山向Meritage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Meritage针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的案件已经终结。

10) 在多区合并诉讼之外的独立案件Allen案中，Allen等原告在弗吉尼亚州诺福克法院针对弗吉尼亚州建材进口商Venture Supply, Inc. 和经销商Porter-Blaine Corp.（以上两家简称Venture）提起诉讼，由于Venture宣称其被指控在Allen等原告的房屋中造成所谓损害及其他损害是由于Allen等原告的房屋中安装了泰山生产的石膏板而造成的，因此，Venture对泰山提起了第三方索赔（以下简称Allen案）。Venture与Allen等原告达成了和解（以下简称Venture和解），Venture针对泰山的第三方索赔，作为Venture和解的一部分，转让给了Allen等原告（以下简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随后，Allen等原告针对泰山主张该转让的第三方索赔。经过多轮谈判和法庭听证会，综合考虑Allen案的诉讼成本及其对美国石膏板多区合并诉讼的影响等因素，泰山与Allen等原告就转让的第三方索赔达成和解。泰山须在和解协议生效日起60日内支付1,978,528.40美元和解费至托管账户。在支付完成后，针对泰山，Allen等原告免除上述转让的第三方索赔涉及的全部责任，并不得再就此提出任何索赔和指控。前述和解协议约定，该和解协议的签署仅为避免或减少因诉讼而产生的费用和支出，不得解释为泰山的石膏板产品有质量缺陷，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在Allen案中应承担法律责任，也不得解释为泰山承认了该案的管辖权。2018年9月，泰山支付了全部和解费用至托管账户。对于泰山而言，Allen案已经终结。

11) 泰山已与多区合并诉讼案中多数原告达成和解，多区合并诉讼中的Mitchell案等诉讼，以及任何选择退出和解的集体成员的诉讼将继续进行。目前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无法确认剩余案件涉及的原告和物业的数量，也难以准确预测任何将来可能的判决结果。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已经聘请境内外律师就该案件的应诉策略以及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的影响进行研究和评估，目前尚无法准确预估该案件可能对北新建材和泰山石膏造成的经济损失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无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产品为石膏板、龙骨等相关新型建材材料，产品同属轻质建材行业且产品应用相关性较强；同时，产品市场间无明显差异。因此，本公司未披露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无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本报告期内，就美国石膏板诉讼事项，公司发生律师费、差旅费、和解费等共计27,444,171.70元；泰山石膏发生律师费、差旅费、和解费等共计1,834,169,420.36元（含预计负债1,794,369,395.76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与泰山石膏就本诉讼累积发生的律师费、差旅费、判决金额、和解费等共计2,605,888,053.57元（含预计负债1,794,369,395.76元）。关于此事项的详细情况见本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所述。

(2) 截至2019年06月30日，北新建材及其子公司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情况如下：

1) 根据北新建材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于2018年9月20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0507767）规定，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在合同订立起364天期间内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2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其中贷款额度人民币80,000万元（混合使用包括：借款额度、汇票贴现额度、汇票承兑额度、国内信用证额度、保函额度80,000万元；保理额度10,000万元），人民币债券包销专项额度150,000万元。截至2019年0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2) 根据北新建材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于2019年5月21日签订的《授信协议》（“2019年建授字第03号”）规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建国路支行在2019年5月7日至2020年5月6日期间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3) 根据北新建材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2019年3月27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1900000025586）规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在2019年4月15日至2020年4月14日期间向北新建材提供人民币5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可用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票贴现、非融资性保函、国内信用证、进口即/远期信用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业务。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

4)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于2017年7月12日签订的《授信协议》（“2017年招济02字第21170702号”）规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在2017年7月12日至2019年7月11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19,000万元的净额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业务品种内可调剂使用。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银行承兑汇票票面余额为零。

5)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于2018年12月7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2018年160011法授字第1051号”）规定，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在2018年12月7日至2019年12月6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19,999.2万元的净额综合授信额度；单项授信业务到期日可以超出额度有效期间。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零，银行承兑汇票票面余额2,586.678万元。

6) 根据公司所属的二级子公司-泰山石膏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于2019年6月24日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公授信字第ZH1900000059820号”)规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安分行在2019年6月24日至2020年6月24日期间向其提供人民币15,000万元的净额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在流动资金贷款和汇票承兑内使用。截至2019年6月30日,在该授信协议下借款余额为5,000万元,银行承兑汇票票面余额为零。

(3) 公司于2019年8月1日与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根据该协议,中国建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在经营范围内为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提供存款服务、结算服务、综合授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承兑、票据贴现、保函、融资租赁及其他形式的资金融通业务)和其他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服务、委托贷款等)。2019年,公司于财务公司存置的每日存款余额(含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含应计利息)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在协议有效期内,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的结算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与财务公司发生实际业务合作。

(4) 泰山石膏与美国石膏板诉讼Amorin案(佛罗里达州)部分原告达成和解,根据2019年3月18日签订的《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及2019年8月7日签订的《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的修改协议1》及《和解与责任豁免协议的修改协议2》,泰山石膏预计其将支付的最大和解金额共计40,724,422.86美元。有关该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十四、2、或有事项”。上述款项将分批支付,泰山石膏于2019年7月支付了其中24,724,794.25美元(人民币169,898,896.17元)的和解款。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账龄组合	792,139,635.46	100.00	86,370,455.25	10.90	705,769,180.21	398,526,331.80	100.00	106,227,953.32	26.66	292,298,378.48
合计	792,139,635.46	100.00	86,370,455.25	10.90	705,769,180.21	398,526,331.80	100.00	106,227,953.32	26.66	292,298,378.4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92,139,635.46	86,370,455.25	10.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根据各账龄段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6,210,734.77
1 至 2 年	17,869,754.28
2 至 3 年	256,185,911.38
3 年以上	51,873,235.03
3 至 4 年	529,416.74
4 至 5 年	1,958,144.86
5 年以上	49,385,673.43
合计	792,139,635.46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坏账准备	106,227,953.32	-19,857,498.07			86,370,455.25
合计	106,227,953.32	-19,857,498.07			86,370,455.25

本期无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3）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140,159,157.12	15,618,790.56	17.69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123,958,028.90	13,720,514.05	15.65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9,707,270.18	375,389.63	3.75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9,632,507.11	196,325.07	2.48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16,702,284.74	1,904,402.41	2.11
合计	330,159,248.05	31,815,421.72	41.68

(5)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738,442.71	7,508,936.73
应收股利		37,77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96,491,021.98	1,567,286,563.03
合计	1,804,229,464.69	1,612,565,499.76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子公司利息	7,738,442.71	7,508,936.73
合计	7,738,442.71	7,508,936.73

2) 本公司无逾期利息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37,770,000.00
合计		37,770,000.00

2)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返还	5,689,288.66	1,487,191.56
代垫款项	1,822,393,485.59	1,605,710,325.06
备用金/个人借款	5,207,590.85	1,815,744.74
保证金及押金	7,019,919.29	7,945,998.41
合计	1,840,310,284.39	1,616,959,259.77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		49,672,696.74		49,672,696.74
2019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5,853,434.33		-5,853,434.33
2019 年 6 月 30 日余额		43,819,262.41		43,819,262.4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4,501,454.78
1 至 2 年	2,000,838.88
2 至 3 年	813,579.43
3 年以上	32,994,411.30
3 至 4 年	1,049,800.00
4 至 5 年	27,110,027.44
5 年以上	4,834,583.86
合计	1,840,310,284.3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坏账准备	49,672,696.74	-5,853,434.33		43,819,262.41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合计	49,672,696.74	-5,853,434.33		43,819,262.41

本期无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663,347,817.73	1 年以内	36.05	11,276,912.90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257,969,527.20	1 年以内	14.02	4,385,481.96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224,500,827.67	1 年以内	12.20	3,816,514.07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161,905,802.86	1 年以内	8.80	2,752,398.65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代支工程款	117,183,302.67	1 年以内	6.37	1,992,116.15
合计	--	1,424,907,278.13	--	77.43	24,223,423.7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期末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的相关规定, 应收政府补助款——增值税返还5,689,288.66元,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预计将在未来一年内收回。

7)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10,737,460.23		4,610,737,460.23	4,595,737,460.23		4,595,737,460.2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0,802,967.94		130,802,967.94	119,299,233.13		119,299,233.13
合计	4,741,540,428.17		4,741,540,428.17	4,715,036,693.36		4,715,036,693.3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新建塑有限公司	55,000,000.00					55,000,000.00	
泰山石膏有限公司	3,269,293,279.15					3,269,293,279.15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泰山石膏（江阴）有限公司	24,506,547.00					24,506,547.00	
宁波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绿色住宅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太仓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92,000,000.00					92,000,000.00	
肇庆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安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6,848,200.00					26,848,200.00	
湖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故城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2,750,000.00					12,750,000.00	
平邑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新住宅产业有限公司	57,574,156.61					57,574,156.61	
镇江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新乡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淮南北新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中建材创新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北新建材（天津）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新建材（泉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嘉兴）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北新建材（昆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湖南）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陕西）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井冈山）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龙牌涂料（北京）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青钢金属建材（上海）有限公司	123,141,709.47					123,141,709.47	
龙牌粉料（太仓）有限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北京天地人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新疆龙牌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北新建材工业(坦桑尼亚)有限公司	46,623,568.00					46,623,568.00	
梦牌新材料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北新建材（朔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4,595,737,460.23	15,000,000.00				4,610,737,460.2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 认的投资损 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龙牌圣戈班（河南） 石膏建材有限公司		15,523,650.00		-427,499.68						15,096,150.32	
小计		15,523,650.00		-427,499.68						15,096,150.32	
二、联营企业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 限公司	65,701,699.02			-2,609,632.50			753,573.00			62,338,493.52	
烁光特晶科技有限公 司	2,647,171.61			62,780.08						2,709,951.69	
南京华府资产经营管 理有限公司	45,993,448.70									45,993,448.70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 份有限公司	4,956,913.80			-291,990.09						4,664,923.71	
小计	119,299,233.13			-2,838,842.51			753,573.00			115,706,817.62	
合计	119,299,233.13	15,523,650.00		-3,266,342.19			753,573.00			130,802,967.94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04,573,091.05	254,214,170.48	329,229,619.73	212,324,571.85
其他业务	46,071,713.08	17,082,752.35	54,392,200.05	21,457,828.76
合计	450,644,804.13	271,296,922.83	383,621,819.78	233,782,400.61

是否已执行新收入准则

√ 是 □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 元

合同分类	合计
按产品分类	
其中: 石膏板	243,386,559.81
龙骨	99,917,340.76
其他	107,340,903.56
按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448,069,388.10
国内——北方地区	441,222,714.86
国内——南方地区	6,846,673.24
国外	2,575,416.03
合计	450,644,804.13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191,87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66,342.19	-4,030,007.5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469,361.63	19,685,712.33
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745,657.87	4,344,874.52
合计	42,457,361.57	211,870,579.27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738.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863,66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631,769.9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8,725,577.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3,425.88	
合计	-1,786,099,458.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99,567.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44,140.77	
合计	-1,789,743,166.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05%	-0.409	-0.4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3%	0.650	0.65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无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16日